

公司代码：600358

公司简称：国旅联合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CHINA UNITED TRAVEL

国旅联合

股票代码：600358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何新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文才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详细描述可能面对的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1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55

第八节 财务报告 5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和公告原件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国旅联合	指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国资委	指	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长天旅游集团、江西长旅集团	指	江西省长天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江旅集团	指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迈通	指	江西迈通健康饮品开发有限公司
润田投资	指	江西润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开资本	指	南昌金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南昌江旅	指	南昌江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江旅集团的一致行动人
新线中视	指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毅炜投资	指	樟树市毅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江西国旅联合	指	江西国旅联合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海际购公司	指	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
润田实业、标的公司	指	江西润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旅联合户外	指	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国贵文旅	指	江西国贵文旅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B 站	指	哔哩哔哩，视频网站
Z 世代	指	新时代人群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国旅联合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INA TOURISM AND CULTURE INVESTMENT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TC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何新跃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慧斌	曾丽梅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福州路169号江旅产业大厦19楼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福州路169号江旅产业大厦19楼
电话	0791-82263019	0791-82263019
传真	0791-82263019	0791-82263019
电子信箱	dongmichu@cutc.com.cn	dongmichu@cutc.com.cn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学府大道1号阿尔法34栋6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2年8月19日，注册地址由南京市江宁区汤山街道温泉水路8号4幢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公司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福州路169号江旅产业大厦19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06

公司网址	http://www.cutc.com.cn
电子信箱	cutc@cutc.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 https://www.stcn.com/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旅联合	600358	ST联合

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披露的《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临012）。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26年4月16日同意撤销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自2026年4月20日起，公司简称由“ST联合”变更为“国旅联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披露的《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临017）。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4,973,697.24	194,334,652.08	26.06
利润总额	-5,481,805.36	-15,362,661.8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14,878.27	-16,123,168.2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446,918.87	-15,935,941.2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42,150.26	-63,975,262.24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444,588.36	54,157,509.17	-12.40
总资产	477,174,091.22	431,765,889.45	10.52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123	-0.031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123	-0.0319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0.0286	-0.0316	不适用

益（元 / 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3	-22.01	9.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44	-21.75	-6.69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6.06%，业务规模有所提升；受公司固定运营刚性开支及毛利下滑影响，报告期整体仍为亏损；本期叠加非经常性损益正向影响，亏损幅度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受经营亏损影响，本报告期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仍为负数。

2、为彻底改善公司经营基本面，2025 年 5 月公司正式启动重大资产重组，并于 2026 年 7 月 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后于 7 月 7 日完成江西润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过户登记，以及 7 月 17 日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登记手续。本期公司财务数据未包含重组标的润田实业上半年经营业绩，公司将在三季度对润田实业进行并表，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284,464.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580.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09.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47.47	
合计	8,232,040.6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行业发展情况

1、互联网数字营销行业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线中视主营业务为互联网广告营销业务，并聚焦于游戏行业。游戏行业的繁荣情况也间接影响作为游戏广告营销服务商新线中视的经营状况。2026 年上半年，中国游戏市场延续增长态势，行业景气度持续提升。根据伽马数据发布的报告，2026 年 1 至 5 月，中国游戏市场实际销售收入合计约 1,584 亿元，较 2025 年同期的 1,411 亿元增长超过 12%。2026 年第一季度，中国游戏市场实际销售收入达 971.72 亿元，同比增长 13.38%。用户规模方面，2025 年国内游戏用户已达 6.83 亿人，同比增长 1.35%，行业规模首度突破 3,500 亿元。

在行业持续增长的同时，游戏广告营销领域也面临深刻变革。全球移动游戏增长已从用户数量驱动转向消费力提升与用户时长争夺驱动，获客成本持续攀升，传统流量采买模式边际效益递

减。行业营销投入正从“量”向“质”加速转型，深度内容营销、AI 赋能创意生产与全链路精细化运营成为主流趋势，游戏企业更加聚焦精品 IP 内容孵化、高黏性社群构建与高 ROI 渠道的智能化投放。

纵观整个行业，互联网游戏及实体消费领域广告营销赛道竞争进一步加剧，行业整体进入存量竞争与结构调整阶段，行业流量红利持续消退，公域流量增量见顶、优质流量资源愈发稀缺，行业整体利润空间持续承压。

2、跨境电商行业

2026 年上半年，我国跨境电商行业延续强劲增长势头，成为稳外贸、促消费的重要力量。“十五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支持跨境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发展”，今年《政府工作报告》进一步要求“推动跨境电商加海外仓模式扩容升级、规范有序发展”。根据海关总署数据，2026 年一季度我国跨境电商进出口达 6,184.6 亿元，其中出口 4,735.5 亿元，进口 1,449.1 亿元。从消费结构看，进口方面个护彩妆、时尚服饰、轻奢商品继续领跑，游戏机、户外露营装备、运动器械等休闲娱乐产品进口量逐步攀升；出口方面，塑料制品、服饰鞋包、家居用品等传统优势产品持续热销，机械键盘、天文望远镜等客单价较高的商品占比稳步提升。

但行业也面临国际供应链成本攀升、汇率波动、合规成本持续高企等多重挑战。中国出海卖家面临着地缘政治、贸易政策摇摆、电商平台多元化竞争等市场变化，国内跨境消费市场竞争趋于白热化，线上流量投放成本走高。行业正加速推进市场多元化战略，在保持规模优势的同时，展现出更强的发展韧性和全球化布局能力。

（二）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围绕互联网数字营销、跨境购两大业务开展。

1、互联网数字营销业务

互联网数字营销业务是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的收入来源。公司子公司新线中视是互联网营销业务的经营主体，主要模式为根据客户的品牌传播需求制定具体的传播计划并实施，或根据客户的推广需求通过策划、设计相关广告内容进行精准的投放为客户带来增量。报告期内，互联网数字营销业务客户群以游戏行业企业为主，并逐步扩增至文旅、消费及动漫等非游领域，投放的主要媒体为 B 站、抖音、快手等互联网媒体。

2、“跨境购”业务

2024 年 1 月，公司通过现金收购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正式布局“跨境购”业务。海际购公司是一家保税商品进出口供应链品牌生态公司，主营跨境新零售及跨境电商运营业务。公司专注于将全球优质品牌引入中国市场，实现在中国“买全球”。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6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围绕“以党建为引领，以市值为导向，以业绩为目标，以业务为支撑，以机制为动力，以协同为抓手，以组织为保障，推动上市公司构建可持续发展的新格局”的发展战略，依据董事会审议的“战略引领、经营笃行”的高质量发展思路，聚焦主业主责，全力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江西润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取得重大突破——2026 年 7 月 3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

重组落地后，公司将正式形成“包装饮用水为龙头，互联网数字营销业务和跨境购电商业务为两翼”的全新战略格局。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及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一）互联网数字营销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互联网数字营销业务持续由控股子公司新线中视运营，聚焦游戏行业头部客户，坚持“内容+投流+效果转化”品效协同的高粘性服务模式。2026 年上半年，新线中视紧紧围绕客户核心需求，深耕产品内容创意、营销及客户拓展、渠道和资源整合等方面发力，整体保持了稳定的运营发展。

在产品内容创意方面，新线中视围绕产品升级与内容创新，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推动业务模式迭代升级。新线中视延升营销产品，升级打造一站式营销产品套餐，实现从单一媒介代理向一站式电竞整合营销服务商跃升，完成“IP+赛事+硬广+KOL”多元化产品升级，参与多款大型游戏周年庆的线下活动宣传，实现话题量、播放量超亿次。报告期内，新线中视加快推进 AI 辅助内容生产体系的落地应用，依托 AI 工具提升图文、短视频等营销素材的生产效率，缩短创意产出周期，能够更快响应客户多版本测试、多渠道投放的需求。

在营销及业务拓展方面，深化和头部游戏类客户合作，持续夯实与 B 站、抖音、小红书等主流内容平台的稳定合作关系，保持 B 站核心代理资质，同时不断优化自媒体资源库，丰富 KOL、KOC 资源储备，可根据不同客户需求快速匹配适配渠道与资源，保障营销投放的精准度与传播效果。此外，尝试开拓“电竞+动漫”新场景与新客户群体，文旅事业部通过市场化竞标成功拓展新洪大动漫游园会项目，将漫展产品推进至传统零售市场，成功落地腾龙洞电竞动漫游园会项目，开拓了电竞+动漫的产品组合，上饶辛弃疾动画项目已成功点映。同时，新线中视积极尝试通过达人直播和线上场景主动获客，与家电、汽车、快消品等行业部分客户达成合作，进一步向非游戏营销赛道渗透，扩大业务覆盖范围，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

然而，受到宏观行业政策收紧、竞争压力日趋激烈影响，新线中视业务经营持续面临多重压力：市场流量获客成本居高不下，新客拓展与用户转化难度显著提升；下游品牌客户经营更趋稳健审慎，对营销投放的投入产出比、转化效果考核标准更为严苛，营销预算精细化管理力度持续加大。受到上述综合因素影响，新线中视 2026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小幅亏损。

（二）“跨境购”业务

海际购公司持续专注于跨境供应链及销售业务渠道品牌生态构建，报告期内，围绕“大品牌、小平台”及“小品牌、大平台”的经营策略，跨境购业务实现显著增长，利润总额实现正向盈利，经营质效显著改善。

在供应链布局品牌方面，海际购公司聚焦百余个知名海外品牌，持续深耕保健品海外供应链资源，新增 3C 数码、香氛、速食等多款优质海外品牌，同步对接海外仓搭建跨境物流合作渠道，持续扩充差异化高毛利产品矩阵，供应链多元化、直采化水平持续提升，核心产品竞争力进一步夯实。同时公司统筹存量库存精细化管理，有效压降库存资金占用与仓储损耗，供应链周转效率持续优化。

在渠道运营方面，海际购公司逐步构建品牌自营、平台直供、POP 店铺、大客户协同发展的多元销售网络。一是突破性开拓商超全球购平台直供渠道，顺利通过山姆全球购供应商准入，成为其 3C 品类供应商，多品牌订单集中落地，各核心品类大单交付流程顺畅、履约态势稳，带动平台直供业务整体收入扩大，巩固核心渠道优势。二是持续深耕京东、天猫、拼多多等电商平台，

精细化运营品牌旗舰店与 POP 店铺，拓展抖音、快手、虎牙等内容电商渠道，同时不断尝试爆款新品，借助平台百亿补贴营销活动挖掘流量增量。

报告期内，跨境购业务营业收入显著增长，渠道及品牌持续夯实，市场竞争力逐步构建。随着品类扩充与规模效应显现，业务实现正向盈利。下一步，海际购公司将继续优化品牌选品与库存管控，进一步深挖核心渠道合作潜力，挖掘高毛利差异化产品的增长空间，努力推进业务持续稳定发展。

（三）公司对润田实业的重大资产重组取得实质性进展

为推动提升上市公司经营质量与投资价值，2025 年 5 月，公司启动对润田实业的重大资产重组。历经一年两个月，项目于 2026 年 7 月 3 日获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7 月 7 日完成资产交割；7 月 17 日完成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当前，公司正积极推进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重组标的润田实业是江西包装饮用水行业的龙头企业，深耕饮用水行业三十余年，位列全国瓶装水、天然矿泉水双十强。“润田”品牌始创于 1994 年，是江西本土消费领域的“金字招牌”。企业坐拥宜春明月山国家级富硒水源，打造出明星产品“润田翠”天然含硒矿泉水，产品覆盖大众瓶装水、高端富硒水、桶装水、苏打水、电解质水全品类，布局 7 座现代化生产基地，经销网络覆盖 22 个省级行政区。

本次重组的成功实施，彻底提升了上市公司的经营质量和投资价值，公司也新增包装饮用水业务，形成“包装饮用水为龙头，互联网数字营销业务和跨境电商业务为两翼”的全新业务格局。借助“润田”“润田翠”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以及覆盖 22 个省级行政区、20 余万终端网点的销售渠道，上市公司将持续提升在消费领域的品牌影响力与市场竞争力。润田实业也将依托上市公司平台的资本优势与资源整合能力，进一步释放发展潜力。

（四）其他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历史遗留案件，加快资产盘活，在应收账款执行及重大历史债权化解方面取得相关实质性成效。2026 年 6 月，公司成功完成南京淳璞案件三国村景区以物抵债工作，取得法院出具的司法裁定。根据司法裁定，按二拍流拍价 8,234,464 元将涉案资产交付申请执行人国旅联合户外，抵偿被执行人南京淳璞所欠国旅联合户外的对应债务，本报告期内就该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确认减值准备转回，形成非经常性损益 8,234,464 元。通过上述举措切实化解了上市公司历史债务包袱，为公司减负增效注入动能。

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对此，公司严格对照监管要求高效落实整改。经过一年扎实整改，公司在满足全部撤销条件后，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撤销风险警示的议案；4 月 16 日收到上交所同意通知；4 月 20 日起股票简称由“ST 联合”恢复为“国旅联合”，正式解除风险警示，重回稳健规范发展轨道。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025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 2025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和监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披露了相关重组预案，正式启动重大资产重组润田实业。

2025 年 8 月 25 日公司进一步召开董事会 2025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以及 2025 年 9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关于<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披露了相关重组草案。

2026 年 5 月 2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上交所重组委”）召开 2026 年第 6 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对公司本次交易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上交所重组委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26 年第 6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本次会议的审议结果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6 年 7 月 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611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6 日披露的《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2026 年 7 月 7 日，公司收到润田实业出具的《持股证明书》及《股东名册》，润田实业 100% 股份已登记至公司名下，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已合法持有标的公司 100% 股份。

2026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并办理完毕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 658,218,749 股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163,155,409 股。当前，公司正积极推进募集重组配套资金。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内容创意及整合营销优势

子公司新线中视核心团队深耕 ACG 文化多年，凭借对 Z 世代人群的文化消费认知，立足游戏行业，通过产出具有传播价值的创意内容打动头部游戏发行客户。在营销端，新线中视通过跨界整合游戏 IP、媒体矩阵、文化景区，进行产品的多维度组合，建立产品矩阵优势，凭借团队专业能力制定最佳的投放策略，最终通过“内容+投流+效果转化”的品效协同方式为客户实现产品用户高增长的营销解决方案。在资源端，新线中视除了取得头部平台代理资质外，还立足 B 站花火、抖音星图、快手聚星、小红书、微博搭建了丰富的自媒体资源库，形成了独特的内容营销能力。

（二）“跨境购”业务优势

作为江西省国资背景跨境电商服务平台的代表企业，海际购公司深耕跨境电商品牌进出口供应链生态建设，已与百余个海外知名品牌构建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形成稳固的供货渠道体系。公司在京东、抖音、天猫、小红书、唯品会、拼多多等主流线上平台布局近二十家跨境店铺，搭建起全类目多品牌供应链体系。报告期内，公司聚焦电商品牌运营与平台直供核心业务，转向“提质增效、盈利优先”为导向，以“全渠道深耕、品牌矩阵扩容”为战略抓手，重点拓展平台直供业务，补齐高端跨境零售渠道短板，实现多渠道分销的互补增效，深挖潜力品类价值，全力打造品牌运营增长新生态，助推业务向更广阔的市场疆域拓展。

（三）国资大股东资源优势

江西长旅集团是经江西省政府批准全资设立的省管企业，由江西省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承担着落实江西“旅游强省”的战略使命，聚力打造省级旅游龙头企业，争当全省旅游产业“链主”企业，带动全省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公司作为江西长旅集团旗下唯一一家上市企业，已完成

优质资产包装饮用水企业润田实业的注入，完成上市公司业务层面的战略升级与产业协同，未来将持续依托国资大股东的背景与资源优势，持续努力推动经营业绩与公司价值提升。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44,973,697.24	194,334,652.08	26.06
营业成本	229,109,700.28	177,031,423.85	29.42
销售费用	3,749,043.74	5,624,566.26	-33.35
管理费用	17,818,958.01	16,293,895.24	9.36
财务费用	6,678,066.11	6,964,838.04	-4.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42,150.26	-63,975,262.24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0.00	-441,975.6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40,196.01	76,600,666.55	-65.4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控股子公司新线中视受益于游戏行业广告营销投放需求回暖，实现收入增长；子公司海际购持续强化渠道布局，积极拓展客户资源，业务稳步推进。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随收入同步增长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国贵文旅不再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对应相关销售费用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略有增加，主要系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增加；国贵文旅不再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对应相关管理费用减少，部分抵消本期费用增幅。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同比减少，主要受市场贷款利率下行带来利息支出降低，同时受美元汇率变动影响汇兑损失有所增加，两项因素综合后财务费用整体下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支付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中介费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国贵文旅不再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对相关购建固定资产支出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减少及向江旅集团借款减少所致。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	情况说明
------	-------	------	-------	------	------	------

		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40,373,540.24	8.46	80,215,782.51	18.58	-49.67	主要系本期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同比减少
应收款项	227,237,083.38	47.62	145,871,620.55	33.78	55.78	随控股子公司新线中视及子公司海际购营收增长而增长
存货	28,609,460.60	6.00	28,590,639.77	6.62	0.07	基本持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664,323.88	6.22	30,162,366.42	6.99	-1.65	基本持平
固定资产	32,835,552.78	6.88	25,506,087.17	5.91	28.74	主要系子公司国旅户外南京淳璞案件三国村景区以物抵债增加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321,641,285.70	67.41	297,896,883.31	69.00	7.97	银行借款增加
应付账款	18,506,307.76	3.88	9,422,993.17	2.18	96.40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新线中视新增供应商，应付账款增加
合同负债	13,493,855.91	2.83	2,757,349.64	0.64	389.38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新线中视拓展新客户，预收合同款增加
其他应付款	12,069,120.40	2.53	13,393,339.64	3.10	-9.89	主要系支付了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中介机构费
长期借款	24,750,000.00	5.19	25,500,000.00	5.91	-2.94	还款 75 万元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8,310,694.4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74%。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货币资金旅游保证金 37.5 万元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 2025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和监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披露了相关重组预案，正式启动重大资产重组润田实业。

2025 年 8 月 25 日公司进一步召开董事会 2025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以及 2025 年 9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关于<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披露了相关重组草案。

2026 年 5 月 2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上交所重组委”）召开 2026 年第 6 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对公司本次交易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上交所重组委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26 年第 6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本次会议的审议结果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6 年 7 月 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611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6 日披露的《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2026 年 7 月 7 日，公司收到润田实业出具的《持股证明书》及《股东名册》，润田实业 100%股份已登记至公司名下，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已合法持有标的公司 100%股份。

2026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并办理完毕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 658,218,749 股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163,155,409 股。当前，公司正积极推进募集重组配套资金。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润田实业	包装饮用水的生产及销售	是	收购	300,900	100%	是	将在三季度形成并表，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	发行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	/	长期	截至2026年7月7日，公司已合法持有润田实业100%股份			否	2026/7/8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合计	/	/	/	300,900	/	/	/	/	/	/	/			/	/	/

公司于2025年5月启动的重大资产重组润田实业事项，已于2026年7月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611号）；2026年7月7日，公司收到润田实业出具的《持股证明书》及《股东名册》，润田实业100%股份已登记至公司名下，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已合法持有标的公司100%股份。2026年7

月 20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并办理完毕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 658,218,749 股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163,155,409 股。当前，公司正积极推进募集重组配套资金。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子公司	广告营销	1,000.00	27,266.81	3,831.69	17,435.05	-83.28	-110.42
江西国旅联合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子公司	旅游服务	2,000.00	181.83	-430.13	0.36	-50.67	-50.67
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旅游服务	7,000.00	1,787.70	115.45	667.75	684.09	684.10
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	子公司	跨境电商	5,000.00	8,590.33	3,083.05	6,239.76	93.07	93.1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 6 月，公司成功完成南京淳璞案件三国村景区以物抵债工作，取得法院出具的司法裁定。根据司法裁定，按二拍流拍价 8,234,464 元将涉案资产交付申请执行人国旅联合户外，抵偿被执行人南京淳璞所欠国旅联合户外的对应债务，本报告期内就该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确认减值准备转回，形成非经常性损益 8,234,464 元。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款项回收风险

因历史遗留问题和互联网广告营销的业务模式问题，公司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占总资产的比重较高，导致公司面临较大的应收款项回收风险。针对这一风险，公司一方面将继续采取诉讼、司法执行等各种措施，加大对历史遗留债务的追偿力度，保护公司利益；另一方面，公司将积极转变经营模式，降低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加强对应收账款的风险管控。

2、核心管理人员流失风险

子公司新线中视的业务拓展和重要客户维护，较大程度依赖于核心管理人员。如果出现相关核心管理人员流失，将对公司业务产生一定影响。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将一方面改造提升业务模式，增强客户对公司业务、产品的黏性；另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考核机制，提升核心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的业绩弹性。

3、新线中视客户和供应商高度集中的风险

新线中视的客户和供应商高度集中，存在对核心客户和供应商的依赖。一旦发生核心客户流失，特别是短期内无法迅速找到具有相同购买力和稳定性的替代客户，会导致新线中视营业收入和利润大幅度下滑。此外，供应商媒体政策的调整，也将直接影响新线中视的利润表现。针对这一风险，新线中视将调整优化业务结构，加大中腰部客户开发力度，稳步拓展其他渠道媒体资源。

4、汇率波动风险

子公司海际购公司跨境电商业务以进口为主，上述业务主要结算货币为美元，因此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波动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海际购的经营业绩。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将制定具体的汇率风险管理目标，保障企业稳健经营。

5、重组整合风险

公司已完成对润田实业的并购重组，资产规模、业务布局及人员体量实现显著扩张。重组整合工作涉及面广、周期较长，整合协同效应的充分释放尚需一定周期。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已制定明确的整合实施方案，从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维度有序推进品牌推广、营销渠道、客户资源、产品开发等方面的协同整合，强化投后管理与管控力度，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确保整合工作平稳推进、协同效应稳步释放。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附注 1	2019 年 3 月 2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解决关联交易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附注 2	2019 年 3 月 2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其他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附注 3	2019 年 3 月 21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江西长旅集团、江旅集团、南昌江旅	附注 4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解决关联交易	江西长旅集团、江旅集团、南昌江旅	附注 5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其他	江西长旅集团	附注 6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其他	江旅集团、	附注 7	2025 年 8 月	否	长期有效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南昌江旅		25 日					
	其他	江西长旅集团、江旅集团、南昌江旅	附注 8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其他	江西长旅集团、江旅集团、南昌江旅	附注 9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其他	江西长旅集团、江旅集团、南昌江旅	附注 10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其他	江西长旅集团、江旅集团、南昌江旅	附注 11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期限详见承诺内容	是	无	无
	其他	江旅集团、南昌江旅	附注 12	2025 年 8 月 25 日	是	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是	无	无
	股份限售	江旅集团、南昌江旅	附注 13	2025 年 8 月 25 日	是	2028 年 1 月 17 日	是	无	无
	其他	国旅联合、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14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其他	国旅联合	附注 15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其他	董事和高级	附注 16	2025 年 8 月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管理人员		25 日					
	其他	国旅联合	附注 17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期限详见承诺内容	是	无	无
	其他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18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期限详见承诺内容	是	无	无
	其他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19	2025 年 8 月 25 日	是	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是	无	无
	其他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20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其他	国旅联合	附注 21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其他	江西迈通、润田投资、金开资本	附注 22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其他	江西迈通、润田投资、金开资本	附注 23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其他	江西迈通、润田投资、金开资本	附注 24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期限详见承诺内容	是	无	无
	股份限售	江西迈通	附注 25	2025 年 8 月 25 日	是	自取得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至锁定期届满	是	无	无
	股份限售	润田投资	附注 26	2025 年 8 月 25 日	是	自取得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至锁定	是	无	无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期届满			
	股份限售	金开资本	附注 27	2025 年 8 月 25 日	是	自取得上市公司股份之日起至锁定期届满	是	无	无
	其他	江西迈通、润田投资、金开资本	附注 28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本次重组实施完毕	是	无	无
	解决同业竞争	江西迈通	附注 29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解决关联交易	江西迈通、润田投资、金开资本	附注 30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其他	江西迈通、润田投资、金开资本	附注 31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其他	江西迈通	附注 32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其他	江西迈通、润田投资	附注 33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期限详见承诺内容	是	无	无
	其他	润田实业	附注 34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其他	润田实业	附注 35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其他	润田实业	附注 36	2025 年 8 月 25 日	否	期限详见承诺内容	是	无	无
	其他	江西迈通、	附注 37	2025 年 8 月	是	业绩承诺实	是	无	无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润田投资		25 日		现或补偿义务履行完毕			
	其他	江西迈通、润田投资	附注 38	2026 年 5 月 8 日	是	业绩承诺实现或补偿义务履行完毕	是	无	无
其他承诺	其他	国旅联合	在法律法规许可情况下，公司将积极探索通过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方式，增强公司活力。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耐心做好与投资者的沟通，坚定投资者的信心。	2015 年 7 月 11 日	否	无	是	无	无

附注 1：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1、截至 2019 年 3 月 21 日(以下称为“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来均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

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经营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本承诺函一经本公司签署，上述承诺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上述承诺均为持续有效的和不可撤销的。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向国旅联合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附注 2：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规范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承诺如下：1、本公司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国旅联合股份期间，将尽可能避免或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与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以及国旅联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处理可能与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2、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与国旅联合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定价将严格遵守市场定价的原则，没有市场价格的，将由双方在公平合理的基础上平等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本承诺函一经本公司签署，上述承诺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上述承诺均为持续有效的和不可撤销的。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向国旅联合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附注 3：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1、关于人员独立(1)本公司承诺与国旅联合保持人员独立，国旅联合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领薪；国旅联合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兼职。

(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完全独立于国旅联合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

2、关于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国旅联合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国旅联合的控制之下，并为国旅联合独立拥有和运营。(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国旅联合的资金、资产；不以国旅联合的资产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

3、保证国旅联合的财务独立(1)保证国旅联合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国旅联合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3)保证国旅联合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保证国旅联合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干预国旅联合的资金使用。

4、保证国旅联合机构独立(1)保证国旅联合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2)保证国旅联合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分开。(3)保证国旅联合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

5、保证国旅联合业务独立(1)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独立于国旅联合的业务。(2)保证本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国旅联合的业务活动，本公司不超越董事会、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国旅联合的决策和经营。(3)保证本公司企业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国旅联合相竞争的业务；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国旅联合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履行程序。(4)保证国旅联合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国旅联合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向国旅联合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附注 4：江西长旅集团、江旅集团、南昌江旅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承诺函

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利用直接/间接控股股东或其一致行动人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之间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

3、本次重组完成后，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的，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4、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及时予以赔偿；

5、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发生法律效力，在本公司或本公司一致行动人控制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期间持续有效。

附注 5：江西长旅集团、江旅集团、南昌江旅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公司发生任何形式的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如确实无法避免，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及在本公司权利所及范围内，本公司将确保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本公司、本公司关联企业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公司资金的情形；

3、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函自本公司正式签署之日起生效。本公司保证切实履行本承诺，且上市公司有权对本承诺函的履行进行监督；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控制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及其控制公司或上市公司其他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

5、上述承诺于本公司或本公司一致行动人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

附注 6：江西长旅集团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1、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人员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具有完整的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该等体系独立于本公司；2) 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任何职务，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3) 保证不干预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股东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

2、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资产独立完整：1) 保证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 保证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3、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财务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 保证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 保证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4) 保证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 保证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资金使用；

4、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机构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 保证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股东（大）会/股东、董事会、独立董事、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5、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业务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 保证本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 保证切实履行本公司做出的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含下属公司）同业竞争、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含下属公司）的关联交易的相关承诺；

6、本承诺函自本公司正式签署之日起生效并于本公司控制上市公司或本公司或本公司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持续有效。本公司保证切实履行本承诺，且上市公司有权对本承诺函的履行进行监督；如本公司未能切实履行本承诺函，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任何实际损失，本公司将赔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直接或间接损失。

附注 7：江旅集团、南昌江旅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1、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含标的公司在内的下属子公司，下同）人员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任何职务，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2)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完整的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该等体系独立于本公司；3) 保证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

2、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1)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 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3、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 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4)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 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

4、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 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独立董事、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5、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 保证本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 保证切实履行本公司做出的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的相关承诺；

6、本承诺函自本公司正式签署之日起生效并于本公司控制上市公司或本公司或本公司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持续有效。本公司保证切实履行本承诺，且上市公司有权对本承诺函的履行进行监督；如本公司未能切实履行本承诺函，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任何实际损失，本公司将赔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直接或间接损失。

附注 8：江西长旅集团、江旅集团、南昌江旅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函

1、本公司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本公司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若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附注 9：江西长旅集团、江旅集团、南昌江旅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1、本公司保证其将及时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为本次重组事项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的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公司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印章、签名均是真实的，相关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文件，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本公司就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4、本公司保证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在申请文件中引用的由本公司所出具的文件及引用文件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本次重组的申请文件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

5、如本次重组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6、本公司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注 10：江西长旅集团、江旅集团、南昌江旅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承诺函

1、本公司保证针对本次重组已采取了有效的保密措施，履行了保密义务；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之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之情形；

2、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任何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本次重组的情形；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注 11：江西长旅集团、江旅集团、南昌江旅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函

1、本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2、本公司不存在因证券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认定为限制业务活动、证券市场禁入，被证券交易所、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采取一定期限内不接受其出具的相关文件等相关措施，尚未解除的情形；

3、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其他资产，或接受上市公司违规向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上市公司权益且尚未消除的情况。

附注 12：江旅集团、南昌江旅关于无减持计划的承诺函

1、自上市公司首次披露本次重组相关信息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期间，本公司无减持计划，将不会有减持上市公司股票行为。上述股份包括本公司本次重组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以及在上述期间内因上市公司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成的衍生股份；

2、如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根据自身实际需要或市场变化而进行减持的，本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公司承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而在上述期间内减持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由此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承诺将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注 13：江旅集团、南昌江旅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

1、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完成后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但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和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前提下的其他转让不受此限。上述股份包括本公司本次发行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以及在上期间内因上市公司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成的衍生股份；

2、若上述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或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及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3、本公司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若违反本承诺函的相关承诺，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注 14：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承诺函

1、上市公司/本人保证针对本次重组已采取了有效的保密措施，履行了保密义务；上市公司/本人及其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之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之情形；

2、上市公司/本人及其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任何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本次重组的情形；

3、若违反上述承诺，上市公司/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注 15：上市公司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1、本公司保证为本次重组事项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的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公司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印章、签名均是真实的，相关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文件，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本公司就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4、本公司保证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在申请文件中引用的由本公司所出具的文件及引用文件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本次重组的申请文件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

5、如因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附注 16：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1、本人保证为本次重组事项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的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人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印章、签名均是真实的，相关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文件，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本人就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4、本人保证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在申请文件中引用的由本人所出具的文件及引用文件的相关内容已经本人审阅，确认本次重组的申请文件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

5、如因本人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6、如本次重组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附注 17：上市公司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函

1、本公司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具备参与本次重组的主体资格；

2、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3、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4、本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5、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证券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认定为不适当人选、限制业务活动、证券市场禁入，被证券交易所、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采取一定期限内不接受其出具的相关文件、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被证券业协会采取认定不适合从事相关业务等相关措施，尚未解除的情形。

附注 18：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函

1、本人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具备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并参与本次重组的主体资格；

2、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3、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4、本人不存在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其他资产，或接受上市公司违规向本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上市公司权益且尚未消除的情况；

5、本人不存在因证券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认定为不适当人选、限制业务活动、证券市场禁入，被证券交易所、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采取一定期限内不接受其出具的相关文件、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措施，尚未解除的情形。

附注 19：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无减持计划的承诺函

自上市公司首次披露本次重组相关信息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期间，若本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本人不存在减持计划，将不会有减持上市公司股票行为。上述股份包括本人本次重组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以及在上述期间内因上市公司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成的衍生股份。

附注 20：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函

-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附注 21：上市公司关于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承诺函

上市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以下情形：

- （一）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会认可；
- （二）最近一年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在重大方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或者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对上市公司的重大不利影响尚未消除。本次发行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除外；
- （三）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一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 （四）上市公司或者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 （六）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附注 22：江西迈通、润田投资、金开资本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承诺函

- 1、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保证针对本次重组已采取了有效的保密措施，履行了保密义务，均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 2、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之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之情形；
- 3、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任何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不得参与本次重组的情形；
- 4、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注 23：江西迈通、润田投资、金开资本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1、本公司保证将及时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为本次重组事项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的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本公司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印章、签名均是真实的，相关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文件，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本公司就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4、如本次重组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5、本公司保证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在申请文件中引用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本次重组的申请文件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

6、如本次重组本公司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7、本公司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注 24：江西迈通、润田投资、金开资本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函

1、本公司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根据现行有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的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不存在影响本公司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如协议控制架构、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拥有与上市公司签署协议及履行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

2、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3、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的情形，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4、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诚信情况良好，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不存在未按期偿还的大额债务、未履行在证券市场做出的承诺，以及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5、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规占用江西润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或其他资产的情况。

附注 25：江西迈通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

1、本公司因本次发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前述锁定期安排）；

2、在本公司取得本次发行涉及的上市公司股票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公司取得上市公司股票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3、本公司将按照与上市公司签署的《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业绩承诺与盈利补偿协议》《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业绩承诺与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严格履行业绩承诺与盈利补偿义务，并承诺按照上述协议的约定分期解锁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

4、若上述锁定期及分期解锁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或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及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5、本公司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若违反本承诺函的相关承诺，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注 26：润田投资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

1、本公司因本次发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前述锁定期安排）；

2、本公司将按照与上市公司签署的《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业绩承诺与盈利补偿协议》《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业绩承诺与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严格履行业绩承诺与盈利补偿义务，并承诺按照上述协议的约定分期解锁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

3、若上述锁定期及分期解锁安排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或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及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4、本公司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若违反本承诺函的相关承诺，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注 27：金开资本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

1、本公司因本次发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前述锁定期安排）；

2、若上述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或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及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3、本公司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若违反本承诺函的相关承诺，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注 28：江西迈通、润田投资、金开资本关于所持标的公司股份权属的承诺函

1、本公司合法拥有标的公司的相应股份，对该股份有完整的所有权和处置权；本公司为标的股份的最终和真实所有人，不存在以信托、委托他人或接受他人委托等方式持有标的股份的情形；该股份未设置任何质押、抵押、担保或其他权利限制，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未被行政或司法机关查封、冻结，亦不存在其他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

2、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之前，本公司保证不就本公司所持标的公司的股份设置抵押、质押等任何第三人权利；

3、本公司所持标的公司股份系本公司真实出资形成，资金来源真实合法，不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等情形，不存在正在进行或潜在的与标的公司股份相关的权属纠纷；

4、本公司所持标的公司股份不存在对赌、股份回购、优先分红、优先清算、业绩补偿承诺等特殊权利约定或特别利益安排，不存在以标的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与本次重组的其他方之间也不存在影响本公司所持标的公司股份真实性、完整性的特殊约定情形；

5、本公司在本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果由于本公司上述披露信息存在虚假陈述，或者未履行本承诺，本公司同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附注 29：江西迈通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承诺函

- 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之间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
- 3、本次重组完成后，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的，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 4、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及时予以赔偿；
- 5、上述承诺自本公司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控制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期间持续有效。

附注 30：江西迈通、润田投资、金开资本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 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公司发生任何形式的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如确实无法避免，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及在本公司权利所及范围内，本公司将确保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企业上市公司及其控制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 2、本公司、本公司关联企业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公司资金的情形；
- 3、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4、本承诺函自本公司正式签署之日起生效。本公司保证切实履行本承诺，且上市公司有权对本承诺函的履行进行监督；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控制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及其控制公司或上市公司其他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
- 5、上述承诺自本公司成为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之日起生效并于本公司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持续有效。

附注 31：江西迈通、润田投资、金开资本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 1、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任何职务，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完整的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该等体系独立于本公司；3.保证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
- 2、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 3、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
- 4、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独立董事、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5、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本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切实履行本公司做出的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的相关承诺；

6、本承诺函自本公司成为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之日起生效并于本公司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持续有效。本公司保证切实履行本承诺，且上市公司有权对本承诺函的履行进行监督；如本公司未能切实履行本承诺函，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任何实际损失，本公司将赔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全部直接或间接损失。

附注 32：江西迈通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函

1、本公司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本公司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若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上述承诺自本公司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之日起生效并在本公司控制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期间持续有效，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附注 33：江西迈通、润田投资关于标的公司相关事项的承诺函

1、本次交易交割完成前，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部分房产未取得产权证的情况，如若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前述事项产生任何争议、风险，或被有关主管部门要求拆除房产或处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导致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任何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搬迁费用、停工损失等），江西迈通和润田投资承诺将按本次交易交割前持有标的公司股份的相对比例（即江西迈通承担 67.37%，润田投资承担 32.63%注，下同）无条件对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全额补偿，以保证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本次交易交割完成前，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存在未依约开发土地的情况，如若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前述事项产生任何争议、风险，或被有关主管部门认定需要支付违约金或无偿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或遭受其他损失的，江西迈通和润田投资承诺将按本次交易交割前持有标的公司股份的相对比例无条件对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全额补偿，以保证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3、本次交易交割完成前，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存在租赁集体所有土地并在其上建设建筑物及其他设施的情况，如该租赁合同被要求解除、该租赁土地被要求限期恢复原状、该租赁土地上的建筑物及其他设施被要求限期拆除或者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因前述事项受到有关主管部门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的，江西迈通和润田投资承诺将按本次交易交割前持有标的公司股份的相对比例无条件对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全额补偿，以保证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4、本次交易交割完成前，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租赁物业均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部分租赁物业未取得对应产权证书、部分租赁物业实际用途与证载用途不一致的情况，如若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租赁该等物业权属瑕疵或租赁手续不完备等事项产生任何争议、风险，或被有关主管部门处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导致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任何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搬迁费用、停工损失等），江西迈通和润田投资承诺将按本次交易交割前持有标的公司股份的相对比例无条件对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全额补偿，以保证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5、本次交易交割完成前，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未按照员工实际工资基数作为缴纳标准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以及部分员工存在异地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情形，如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前述事项产生任何争议、风险，或被

有关主管部门处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导致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任何损失的，江西迈通和润田投资承诺将按本次交易交割前持有标的公司股份的相对比例无条件对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全额补偿，以保证标的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附注 34：润田实业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承诺函

1、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保证针对本次重组已采取了有效的保密措施，履行了保密义务，均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之情形；

2、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任何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条规定的不得参与本次重组的情形；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注 35：润田实业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1、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保证将及时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为本次重组事项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的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是准确和完整的，所有文件的印章、签名均是真实的，相关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文件，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就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4、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保证本次重组的各证券服务机构在申请文件中引用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审阅，确认本次重组的申请文件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

5、如因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6、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将暂停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

附注 36：润田实业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函

1、本公司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2、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3、本公司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

附注 37：江西迈通、润田投资关于业绩承诺、盈利补偿的承诺

业绩承诺

1、业绩承诺期

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为交易实施完毕（即《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的标的资产交割完成，下同）后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含交易实施完毕当年度）。如本次交易于 2025 年度实施完毕，则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为 2025 年度、2026 年度、2027 年度；如本次交易于 2026 年度实施完毕，则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相应顺延为 2025 年度、2026 年度、2027 年度、2028 年度。

2、业绩承诺方和盈利承诺

江西迈通和润田投资共同作为业绩承诺方，特此向上市公司承诺，润田实业 2025 年度、2026 年度、2027 年度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7,099 万元、18,253 万元、19,430 万元；若业绩承诺期间顺延，则 2025 年度、2026 年度、2027 年度、2028 年度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7,099 万元、18,253 万元、19,430 万元、20,657 万元。

上述“净利润”系指标的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补偿

1、盈利补偿安排

业绩承诺期内，如果标的公司自业绩承诺期初至当期期末实际累积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累积承诺的净利润，业绩承诺方应当优先以通过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以下称为“对价股份”）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江西迈通和润田投资按照在本次交易中向上市公司出售的标的公司股权比例分别向上市公司承担补偿责任，并互相不承担连带责任。盈利补偿安排的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江西迈通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承诺净利润总数×江西迈通本次交易中向上市公司出售的润田实业 51%股份交易总价－江西迈通累积已补偿金额。

润田投资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承诺净利润总数×润田投资本次交易中向上市公司出售的润田实业 24.7%股份交易总价－润田投资累积已补偿金额。

业绩承诺方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当期应补偿金额÷本次交易的股票发行价格。

业绩承诺期内补偿金额逐年计算，依据上述公式计算出来的应补偿金额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业绩承诺方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

如业绩承诺方届时所持有的对价股份（包括对价股份因转增、送股所相应增加的股份）不足上述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的，对于不足补偿的部分，业绩承诺方应以现金补偿，补偿金额计算公式如下：

当期补偿的现金金额=业绩承诺方当期不足补偿的股份数量×本次交易的股票发行价格。

2、业绩承诺期内，若上市公司实施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的，则业绩承诺方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相应地调整为：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后）=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前）×（1+转增或送股比例）。

业绩承诺期内，若上市公司实施现金股利分配的，业绩承诺方应将当期应补偿股份所获得的现金股利分配金额随补偿股份一并向上市公司予以返还，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上述返还金额不作为已补偿金额，且不计入现金补偿总额。

3、减值测试补偿安排

业绩承诺期届满时，由上市公司审计机构对标的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减值测试采取的估值方法应与本次交易出具的《润田实业评估报告》的估值方法一致。前述减值测试应当扣除业绩承诺期内标的公司增资、减资、接受赠与、利润分配以及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影响。

如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末减值额×江西迈通本次交易中向上市公司出售的标的公司股权比例>江西迈通业绩承诺期内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交易的股票发行价格+江西迈通已补偿的现金总额，江西迈通应当对上市公司就该等资产减值部分另行补偿。

江西迈通应当优先以对价股份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应补偿股份的计算方式如下：

江西迈通应就标的资产减值部分补偿的股份数量=（标的公司期末减值额×江西迈通本次交易中向上市公司出售的标的公司股权比例－江西迈通已补偿的现金总额）÷本次交易的股票发行价格－江西迈通业绩承诺期内已补偿股份总数。

如江西迈通届时所持有的对价股份（包括对价股份因转增、送股所相应增加的股份）不足上述江西迈通应就标的资产减值部分补偿的股份数量的，则股份不足补偿部分，由江西迈通以现金补偿，江西迈通另需补偿的现金金额=不足补偿股份数量×本次交易的股票发行价格。

业绩承诺期内，若上市公司实施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的，则江西迈通减值部分应补偿股份数量相应地调整；若上市公司实施现金股利分配的，江西迈通应将减值部分应补偿股份所获得的现金股利分配金额随补偿股份一并向上市公司予以返还，该补偿金额不计入现金补偿总额。

4、补偿上限

业绩承诺方因本协议约定的盈利补偿及减值补偿向上市公司进行的股份及现金补偿总额不超过该业绩承诺方本次交易中向上市公司出售其持有的润田实业股份所获得的交易总价。

附注 38：江西迈通、润田投资关于业绩承诺、盈利补偿的承诺

1、《业绩承诺与盈利补偿协议》业绩承诺期修订为如下内容：

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为交易实施完毕（即《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的标的资产交割完成，下同）后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含交易实施完毕当年度）。如本次交易于 2026 年度实施完毕，则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为 2026 年度、2027 年度、2028 年度。

2、《业绩承诺与盈利补偿协议》业绩承诺方和盈利承诺修订为如下内容：

江西迈通和润田投资共同作为业绩承诺方，特此向上市公司承诺，若业绩承诺期为 2026 年度、2027 年度、2028 年度，则润田实业在该等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8,253 万元、19,430 万元、20,657 万元。

上述“净利润”系指标的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案件对应二审案号为（2026）京 01 民终 3769 号 2025 年 4 月 22 日，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原告，向北京八达岭野生动物世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达岭公司”）、秦皇岛市秦龙国际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龙公司”）、北京润林旅游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林公司”）、北京市延庆岭西旅游服务公司（以下简称“岭西公司”）、北京八达岭实业总公司（以下简称“实业公司”）、北京仕源伟业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仕源公司”）就公司决议撤销纠纷一案提起诉讼，北京市延庆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延庆法院”）受理该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1 日披露的公告编号为 2025-临 050 的《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收到延庆法院发来的《民事判决书》，延庆法院对本案判决如下：驳回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70 元，由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担（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交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披露的《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一审判决结果的公告》（编号：2025-临 087）。 公司不服延庆法院（2025）京 0119 民初 4071 号民事判决，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提起上诉。2026 年 6 月 30 日，北京一中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6）京 01 民终 3769 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判决如下：1、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二审案件受理费 70 元，由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担（已交纳）。3、本判决为终审判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4 日披露的《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二审终审判决结果的公告》（编号：2026-临 030）。 案件对应二审案号为（2026）京 01 民终 3774 号 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司作为原告，向八达岭公司、秦龙公司、岭西公司、实业公司、仕源公司就公司决议撤销纠纷一案提起诉讼，北京市延庆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延庆法院”）受理该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1 日披露的公告编号为 2025-临 050 的《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收到延庆法院发来的《民事判决书》，延庆法院对本案判决如下：驳回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70 元，由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担（于本判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 : //www.sse.com.cn）

决生效后七日内交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披露的《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一审判决结果的公告》(编号: 2025-临 087)。 公司不服延庆法院(2025)京 0119 民初 4072 号民事判决,向北京一中院提起上诉。2026 年 6 月 30 日,北京一中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6)京 01 民终 3774 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判决如下:1、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二审案件受理费 70 元,由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担(已交纳)。3、本判决为终审判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4 日披露的《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二审终审判决结果的公告》(编号: 2026-临 030)。	
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旅户外”)作为原告,向南京淳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旅游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云花谷”)、南京火车来斯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火车来斯”)、许翌星就合同纠纷一案提起诉讼,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红谷滩法院”)于 2023 年 10 月 7 日立案后,依法组成合议庭,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3 日披露的公告编号为 2023-临 099《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2024 年 2 月 5 日,国旅户外收到红谷滩法院于 2024 年 2 月 4 日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3)赣 0113 民初 16292 号],判决结果如下:一、限被告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南京火车来斯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共同返还原告国旅户外预付款余额及票务独家经营收益人民币 13,662,336.86 元;二、限被告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南京火车来斯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原告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2,636,418.46 元;三、限被告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南京火车来斯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原告国旅户外支付因维权而产生的费用人民币 52,150.94 元;四、原告国旅户外对被告南京淳璞持有的南京火车来斯 52.5%的股权、云南云花谷 53.33%的股权及其派生权益折价、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在本案的金钱给付范围内优先受偿;五、原告国旅户外对被告南京淳璞所有的南京三国村景区经营权及其派生权益、收费权及其派生权益折价、拍卖、变卖后的价款在本案的金钱给付范围内优先受偿;六、原告国旅户外对被告云南云花谷所有的昆明云花谷景区经营权及其派生权益、收费权及其派生权益折价、拍卖、变卖后的价款在本案的金钱给付范围内优先受偿;七、原告国旅户外对被告南京火车来斯所有的南京火车来斯景区的经营权及其派生权益、收费权及其派生权益折价、拍卖、变卖后的价款在本案的金钱给付范围内优先受偿;八、被告许翌星对被告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南京火车来斯的上述赔偿责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九、被告许翌星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后,可以向被告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南京火车来斯追偿;十、驳回原告国旅户外的其他诉讼请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披露的公告编号为 2024-临 005 的《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一审判决结果的公告》)。 2024 年 3 月 26 日,红谷滩法院出具《受理执行案件通知书》[(2024)赣 0113 执 3547 号],红谷滩法院决定立案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公告编号为 2024-临 023 的《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 2024 年 8 月,国旅户外收到红谷滩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4)赣 0113 执 3547 号],裁定拍卖被执行人南京火车来斯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有的南京火车来斯景区全部地上附着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披露的公告编号为 2024-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 : //www.sse.com.cn)

临 051 的《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2024 年 9 月 6 日,红谷滩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2024)赣 0113 执 3547 号案件的执行。2024 年 10 月,红谷滩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24)赣 0113 执恢 1528 号],裁定如下:一、拍卖被执行人南京火车来斯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有的南京火车来斯景区全部地上附着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二、拍卖被执行人南京淳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南京三国村景区全部地上附着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披露的公告编号为 2024-临 057 的《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

2025 年 12 月,红谷滩法院送达《执行裁定书》[(2024)赣 0113 执恢 1528 号],裁定如下:1、解除对被执行人南京火车来斯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有的南京火车来斯景区全部地上附着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具体地上附作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清单详见苏中资评报字(2025)第 8003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涉及的南京火车来斯景区部分内容,不含 A2 门廊、A3 木屋、F2 木屋、F3 木屋、F4 木屋、F5 木屋】的查封;2、将被执行人南京火车来斯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有的南京火车来斯景区全部地上附着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具体地上附作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清单详见苏中资评报字(2025)第 8003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涉及的南京火车来斯景区部分内容,不含 A2 门廊、A3 木屋、F2 木屋、F3 木屋、F4 木屋、F5 木屋】作价 2733304 元,交付申请执行人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303277517C)抵偿被执行人南京火车来斯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欠申请执行人的债务(备注:抵债金额应当扣除申请执行人应当垫付的本案部分执行费 29733.04 元)。被执行人名下的上述地上附着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的所有权及相应的其他权利自本裁定书送达申请执行人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303277517C)时起转移;3、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303277517C)可持本裁定书到登记机构办理相关产权过户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披露的公告编号为 2025-临 098 的《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执行进展公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红谷滩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24)赣 0113 执恢 1528 号],内容如下:“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南京淳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云南云花谷旅游文化有限公司、南京火车来斯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许翌星合同纠纷一案中,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向上述被执行人发出恢复执行通知书,责令上述被执行人立即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但上述被执行人至今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本院遂依法裁定拍卖被执行人南京淳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南京三国村景区全部地上附着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经依法评估,确定属于被执行人南京淳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南京三国村景区的全部地上附着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的参考价为 14,704,400 元。2025 年 12 月 8 日,本院在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京东司法网络拍卖平台发布第一次拍卖公告,本院于 2026 年 1 月 8 日 10 时至 2026 年 1 月 9 日 10 时止在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京东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了第一次拍卖,因无人竞买流拍,流拍价为 10,293,080 元。2026 年 1 月 12 日,本院在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京东司法网络拍卖平台发布第二次拍卖公告,并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 10 时至 2026 年 1 月 29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京东司法网络拍卖平台进行第二次拍卖,因无人竞买流拍,流拍价为 8,234,464 元。2026 年 2 月 4 日,申请执行人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303277517C)申请以二拍流拍价 8,234,464 元接受上述财产

抵偿被执行人所欠其债务。但是因案外人南京市江宁区淳化街道滨淮村村民委员会于 2026 年 2 月 25 日提出书面异议，本院依法暂停以物抵债。2026 年 6 月 30 日，案外人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淳化街道滨淮村村民委员会(原南京市江宁区淳化街道滨淮村村民委员会)向本院递交《撤回执行异议申请书》，请求依法撤回 2026 年 2 月 25 日提交的《执行异议申请》。同日，申请执行人向本院递交《同意继续以物抵债申请书》，请求本院以二拍流拍价 8,234,464 元接受上述财产抵偿被执行人所欠其债务。经本院审查，申请执行人的申请符合法律规定，本院依法予以准许。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第十六条、第二十条、第二十六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的规定》第二十八条的规定，裁定如下： 1、解除对被执行人南京淳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南京三国村景区全部地上附着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具体地上附作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清单详见苏中资评报字(2025)第 8003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涉及的南京三国村景区部分内容]的查封。 2、将被执行人南京淳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南京三国村景区全部地上附着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具体地上附作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清单详见苏中资评报字(2025)第 8003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涉及的南京三国村景区部分内容]作价 8,234,464 元，交付申请执行人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303277517C)抵偿被执行人南京淳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所欠申请执行人的债务(备注:抵债金额应当扣除申请执行人应当垫付的本案部分执行费 54,140.48 元)。被执行人南京淳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名下的南京三国村的地上附着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的所有权及相应的其他权利自本裁定书送达申请执行人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303277517C)时起转移。 3、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303277517C)可持本裁定书到登记机构办理相关产权过户登记手续。 本裁定送达后立即生效。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	南昌汇溢果品有限公司、朱树仁、北京京腾汇贸贸易有限公司	无	民事诉讼	注 1			注 1	注 1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	北京润雅捷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李斌	民事诉讼	注 2			注 2	注 2	

有限公司	粉丝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汪迎、北京嘉文宝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北京粉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汉博赢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吕军								
江西省海际购科技有限公司、海际购国际有限公司（Haijigo International Co.,Limited）	美翻集团有限公司（Meifan GroupLimited）、江西省正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江西美翻科技有限公司、万彬、卢冬强	无	民事诉讼	注 3			注 3	注 3	
江西省九州保税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萬秀贸易有限公司（HKWANSHOW TRADELIMITED）、刘爱明、杭州慧浮贸易有限公司、九江诺盈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无	民事诉讼	注 4			注 4	注 4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海英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无	民事诉讼	注 5			注 5	注 5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创梦科技有限公司	无	民事诉讼	注 6			注 6	注 6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罗寒生、赵利伟、卢琼霞、廖添寿	无	民事诉讼	注 7			注 7	注 7	

注 1：2025 年 10 月 27 日，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受理江西省海际进出口有限公司诉南昌汇溢果品有限公司、北京京腾汇贸贸易有限公司、朱树仁的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5)赣 0192 民初 5226 号。诉讼请求为：1、判令被告一向原告支付欠付货款 1,378,401.84 元及暂计至 2025 年 7 月 15 日的违约金 136,464.82 元（自 2025 年 7 月 16 日起，违约金以欠付货款 1,378,401.84 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计至付清之日止）。2、判令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律师费 25,000 元。3、判令被告二、被告三对第 1 项、第 2 项诉讼请求承担连带清偿责任。4、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三名被告承担。2026 年 4 月 23 日，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25)赣 0192 民初 5226 号]，判决如下：一、被告南昌汇溢果品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原告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1,328,401.84 元及违约金 43,375.11 元（2025 年 9 月 3 日后的违约金以未付货款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4.65%的标准计算至货款实际付清之日止）；二、被告南昌汇溢果品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原告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支付律师费 25,000 元；三、被告北京京腾汇贸贸易有限公司、朱树仁就被告南昌汇溢果品有限公司的前述付款责任对原告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四、驳回原告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判决后，被告方还款人民币 5 万元。经申请，南昌经

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已于2026年6月22日立案执行，案号为（2026）赣0192执1931号。2026年7月31日，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收到回款5万元。2026年8月18日，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收到法院执行款18,659元。截至目前，案件尚在执行中。

注2：2020年10月12日，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原告，向北京润雅捷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雅捷”）、粉丝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粉丝控股”）、汪迎、北京嘉文宝贝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文宝贝”）、北京粉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汉博赢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吕军等七名被告，就粉丝科技2018年业绩补偿事宜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昌中院”）提起诉讼。2021年3月3日，南昌中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20）赣01民初727号]，主要判决粉丝控股、润雅捷、嘉文宝贝、汪迎回购公司所持北京粉丝科技有限公司的51%股权，并支付股权回购款共计46,074,305元。上述判决作出后，被告润雅捷、粉丝控股、汪迎、嘉文宝贝、北京粉丝科技有限公司、吕军因不服上述一审判决，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江西高院”）提起上诉。2021年4月29日，公司收到南昌中院送达的《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证明书》和《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案件受理通知书》，通知南昌中院2021年3月3日作出的一审判决（《民事判决书》[（2020）赣01民初727号]）已生效，法院对公司提出的执行申请已决定立案执行，执行案号为（2021）赣01执416号。南昌中院依据生效判决，依法强制执行公司原持有北京粉丝科技有限公司51%的股权登记至回购义务人名下，其中，粉丝控股回购37.02%股权、润雅捷回购3.64%股权、嘉文宝贝回购6.01%股权、汪迎回购4.33%股权；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北京粉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为0。2023年11月，公司向南昌中院提起执行异议之诉，主要诉讼请求为追加被告李斌为南昌中院（2021）赣01执416号案件的被执行人。2024年1月4日，公司收到南昌中院于2023年12月28日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3）赣01民初624号]，判决如下：一、准许追加被告李斌作为（2021）赣01执416号案的被执行人；二、被告李斌对第三人润雅捷欠付公司46,351,477元的债务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三、本院（2023）赣01执异174号执行异议裁定于本判决生效时自动失效。2024年1月10日，李斌不服南昌中院作出的（2023）赣01民初624号民事判决，向江西高院提起上诉。2024年6月26日，江西高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24）赣民终163号]，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25年7月2日，公司收到进贤县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进贤法院”）于2025年4月29日作出的（2025）赣0124执355号执行裁定书，裁定拍卖被执行人李斌所有的位于海南省东方市八所镇二环路东侧左岸时光小区E3栋1301房的房产[产权证号：琼（2021）东方市不动产权第0002446号]，以及法院于2025年6月30日作出的网络询价结果告知书。李斌名下该套房产已完成拍卖，2025年11月20日，公司收到法院划拨的执行款项469,886.01元。因法院查封了被执行人李斌名下位于长春市南关区亚泰大街路华侨休闲广场4号2门404室的房产，案外人李光华向进贤法院提出书面执行异议申请。2025年9月23日，公司收到进贤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5）赣0124执异104号]，裁定如下：驳回案外人李光华的异议申请。李光华不服该裁定，向法院提起执行异议之诉[案号：（2025）赣0124民初5782号]。2026年4月23日，公司收到一审判决，驳回李光华全部诉讼请求。李光华不服一审判决，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目前，该执行异议之诉案件二审尚在审理中。

注3：2024年8月6日，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受理江西省海际购科技有限公司、海际购国际有限公司与美翻集团有限公司（MeifanGroupLimited）、江西省正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江西美翻科技有限公司、万彬、卢冬强的买卖合同纠纷案，起诉金额为629.74万元（包含逾期支付

金额及违约金），该案法院立案后，双方经法院主持，达成调解，最终调解金额为 495.87 万元。案号为：（2024）赣 0192 民初 3598 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编号:2025-临 057)。被告方仅支付第一期款项人民币 10 万元。经申请，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已于 2026 年 1 月 5 日立案强制执行，案号为（2026）赣 0192 执 46 号。2026 年 5 月 29 日，江西省海际购科技有限公司收到法院执行款 63,472.37 元。2026 年 8 月 3 日，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作出《执行裁定书》[（2026）赣 0192 执 46 号之一]，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2026 年 8 月 12 日，江西省海际购科技有限公司收到法院执行款 52,000 元。

注 4：2025 年 9 月 5 日，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受理江西省九州保税科技有限公司诉香港萬秀贸易有限公司(HKWANSHOWTRADELIMITED)、刘爱明、杭州慧浮贸易有限公司、九江诺盈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5）赣 0192 民初 4489 号，诉讼请求为：1、判令确认原告与被告一 2023 年 11 月 16 日签订的《采购合同》解除；2、判令被告一向原告退还已付货款 2,952,000 元，并支付违约金 885,600 元。3、判令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律师费 45,000 元。4、判令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对第 2 项、第 3 项诉讼请求承担连带清偿责任。5、判令原告在第 2 项、第 3 项诉讼请求范围内对被告三刘爱明持有的杭州慧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5%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475 万元)折价、拍卖或变卖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6、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四名被告承担。截至目前，案件尚在审理中。

注 5：2025 年 9 月 24 日，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受理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诉上海英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一案，案号为(2025)沪 0112 民初 51544 号，诉讼请求为：1. 被告上海英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合同金额 982,318.71 元及违约金 16,356.28 元，共计 998,674.99 元（其中违约金根据合同约定按照日万分之五计算，暂计至 2025 年 9 月 1 日，以实际支付之日为准）；2. 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3. 本案保全费 5,000 元及保全担保费 1,000 元（以担保机构发票为准）由被告承担；4. 本案差旅费 5,000 元（以实际报销为准）由被告承担。2025 年 11 月 4 日收到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被申请人上海英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 1,009,674.99 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2026 年 1 月 15 日，收到法院出具的（2025）沪 0112 民初 51544 号《民事调解书》：一、被告上海英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结欠原告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服务费 982,318.71 元，该款由被告上海英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前向原告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支付 450,000 元、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前向原告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支付 100,000 元、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前向原告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支付 432,318.71 元；二、被告上海英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前向原告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支付诉讼费支出 6,943.54 元；三、上述第一、二项之款项，若被告上海英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有任何一期逾期未付清，则原告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有权就全部剩余款项一并申请强制执行，且被告上海英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还需向原告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支付财产保全费 5,000 元和以 982,318.71 元为基数，自 2025 年 9 月 1 日起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的违约金；四、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计 6,943.54 元、财产保全费 5,000 元，由原告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负担。经申请，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已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立案强制执行，案号为（2026）沪 0112 执 7340 号。截至目前，案件尚在执行中。

注 6：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山区人民法院”）就与深圳市前海创梦科技有限公司的网络服务合同纠纷案提起诉讼，涉案金额 378.87 万元，南山区人民法院已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立案。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涉及诉讼、仲裁的公告》(编号:2025-临 057)。2025 年 8 月 7 日收到《民事裁定书》，因本案已足额冻结被告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兴支行 747172539363 账户的存款，现依法解除对被告名下其他财产的保全措施。2025 年 11 月 11 日，收到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深圳市前海创梦科技有限公司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深圳市前海创梦科技有限公司不服上述管辖权异议裁定，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因双方达成和解，2026 年 5 月 26 日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原告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撤回起诉，本案结案。

注 7：2022 年 3 月 1 日，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出具《受理案件通知书》，案号为：（2022）赣 0113 民初 2964 号，受理公司诉罗寒生、赵利伟、卢琼霞、廖添寿（厦门新富和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清算组人员、原股东）合同纠纷一案，涉及金额 1,300 万元以及违约金 267.55 万元（以意向金 1,300 万元为基数，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年利率 8% 计算，现暂算至 2022 年 1 月 24 日）。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红谷滩法院”）受理本案后，于 2022 年 3 月 4 日作出《民事裁定书》[（2022）赣 0113 民初 2964 号]，裁定本案移送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江宁法院”）处理。2023 年 2 月 22 日，江宁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22）苏 0115 民初 13890 号]，判决：一、被告罗寒生、赵利伟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00 万元及违约金（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按年利率 8% 的标准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并承担律师费 35,000 元；二、驳回原告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截至一审上诉期满，相关当事人未提起上诉，一审判决生效。2023 年 12 月 19 日，江宁法院作出《执行裁定书》[（2023）苏 0115 执 4879 号]，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2025 年 6 月 10 日，江宁法院作出《申请续保告知书》[（2023）苏 0115 执 4879 号]，载明法院已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继续冻结了罗寒生名下银行账户及网络资金账户（2026 年 5 月 22 日冻结期限届满）。2026 年 6 月 2 日，江宁法院作出《申请续保告知书》[（2023）苏 0115 执 4879 号]，继续查封罗寒生名下银行账户，查封期限壹年，自 2026 年 5 月 7 日至 2027 年 5 月 6 日。2026 年 7 月 29 日，江宁法院作出《受理申请执行案件通知书》[（2026）苏 0115 执恢 448 号]，本案已立案执行。截至目前，案件正在执行过程中。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6 年 3 月 18 日，国旅联合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对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上 海 证 券 交 易 所 网 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6 年度预计 金额	2026 年半年度实 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江西省长天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企业	500.00	0.00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江西省长天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企业	100.00	28.30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江西省长天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企业	100.00	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江西省长天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企业	500.00	87.26
其他	江西省长天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企业	50.00	4.18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 2025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和监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披露了相关重组预案，正式启动重大资产重组润田实业。

2025 年 8 月 25 日公司进一步召开董事会 2025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以及 2025 年 9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关于<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披露了相关重组草案。

2026 年 5 月 2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上交所重组委”）召开 2026 年第 6 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对公司本次交易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上交所重组委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26 年第 6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本次会议的审议结果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6 年 7 月 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611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6 日披露的《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2026 年 7 月 7 日，公司收到润田实业出具的《持股证明书》及《股东名册》，润田实业 100% 股份已登记至公司名下，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已合法持有标的公司 100% 股份。

2026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并办理完毕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 658,218,749 股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163,155,409 股。当前，公司正积极推进募集重组配套资金。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5,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52,1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52,1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91.5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08,1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126,011,980.13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34,111,980.13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 7 月 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6 日披露的《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2026 年 7 月 7 日，公司收到润田实业出具的《持股证明书》及《股东名册》，润田实业 100% 股份已登记至公司名下，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已合法持有标的公司 100% 股份。

2026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并办理完毕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 658,218,749 股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163,155,409 股。当前，公司正积极推进募集重组配套资金。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27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江西省旅游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0	98,803,000	19.57	0	质押	30,000,000	国有法人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一稳惠通 1 号 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25,250,726	5.00	0	无	0	其他
南昌江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23,875,934	4.73	0	无	0	国有法人
杭州之江发展总公司	0	11,392,273	2.26	0	无	0	国有法人
徐怒苟	3,124,200	6,312,800	1.2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大世界（集团）公司	-25,000	5,879,685	1.16	0	无	0	国有法人
朱水娥	330,600	4,181,200	0.8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严成	41,000	3,959,000	0.7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惜如	89,105	2,889,105	0.5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冯桂忠	2,834,200	2,834,200	0.5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8,803,000		人民币普通股	98,803,000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一稳惠通 1 号 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5,250,726		人民币普通股	25,250,726		
南昌江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3,875,934		人民币普通股	23,875,934		
杭州之江发展总公司		11,392,273		人民币普通股	11,392,273		
徐怒苟		6,312,800		人民币普通股	6,312,800		
上海大世界（集团）公司		5,879,685		人民币普通股	5,879,685		
朱水娥		4,181,200		人民币普通股	4,181,200		
严成		3,959,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59,000		
陈惜如		2,889,105		人民币普通股	2,889,105		

冯桂忠	2,834,200	人民币普通股	2,834,2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其通过江西省长天旅游集团产融控股有限公司、南昌江旅旅游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南昌江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除以上情况外，本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江西迈通健康饮品开发有限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未变更，仍为江西省国资委
变更日期	2026/7/17
信息披露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江西迈通健康饮品开发有限公司系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控制的企业，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373,540.24	80,215,782.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27,237,083.38	145,871,620.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005,399.96	21,527,076.9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9,138,474.40	43,051,306.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609,460.60	28,590,639.7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718,963.71	22,598,578.12
流动资产合计		382,082,922.29	341,855,003.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90,000.00	19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664,323.88	30,162,366.4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835,552.78	25,506,087.1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552,644.31	4,747,543.87
无形资产		19,925.84	32,219.1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7,289,028.89	17,289,028.89
长期待摊费用		150,048.84	178,182.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89,644.39	11,805,457.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091,168.93	89,910,885.46
资产总计		477,174,091.22	431,765,889.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1,641,285.70	297,896,883.3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506,307.76	9,422,993.17
预收款项		39,931.60	
合同负债		13,493,855.91	2,757,349.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747,232.42	7,687,750.19
应交税费		1,718,539.86	904,111.18
其他应付款		12,069,120.40	13,393,339.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65,508.53	4,261,432.30
其他流动负债		10,745,361.85	72,881.51
流动负债合计		388,927,144.03	336,396,740.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4,750,000.00	25,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89,408.55	2,381,825.15
长期应付款		722,519.9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000,000.00	8,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8,978.94	1,076,052.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070,907.45	36,957,877.29
负债合计		424,998,051.48	373,354,618.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4,936,660.00	504,936,6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8,825,313.76	308,825,313.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0,400,318.27	-99,902,275.7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194,929.49	8,194,929.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74,111,996.62	-667,897,118.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7,444,588.36	54,157,509.17
少数股东权益		4,731,451.38	4,253,762.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176,039.74	58,411,271.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77,174,091.22	431,765,889.45

公司负责人：何新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文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74,639.84	41,565,220.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00.00	
其他应收款		227,923,378.92	191,940,744.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5,291.64	75,291.6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45,234.86	5,070,413.86
流动资产合计		244,719,145.26	238,651,671.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5,837,357.32	445,837,357.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856,250.37	20,697,279.0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396,577.22	22,078,871.3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09,735.75	1,199,061.19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0,048.84	178,182.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8,276.03	294,614.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9,498,245.53	490,285,366.41
资产总计		734,217,390.79	728,937,037.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9,442,543.49	159,181,166.6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45,696.90	918,889.42
应付职工薪酬		3,438,205.94	3,956,521.17
应交税费		20,272.38	94,441.03
其他应付款		16,826,066.56	18,579,760.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0,045.48	1,915,008.48
其他流动负债		8,456.97	9,188.89
流动负债合计		202,501,287.72	184,654,975.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750,000.00	25,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09,433.62	803,462.2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000,000.00	8,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2,433.93	299,765.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611,867.55	34,603,227.58
负债合计		236,113,155.27	219,258,203.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4,936,660.00	504,936,6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4,083,669.90	394,083,669.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1,620,972.55	-51,779,943.8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78,623.57	4,278,623.57
未分配利润		-353,573,745.40	-341,840,175.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8,104,235.52	509,678,834.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34,217,390.79	728,937,037.76

公司负责人：何新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文才

合并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4,973,697.24	194,334,652.08
其中：营业收入		244,973,697.24	194,334,652.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7,616,172.37	206,026,487.08
其中：营业成本		229,109,700.28	177,031,423.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60,404.23	111,763.69
销售费用		3,749,043.74	5,624,566.26
管理费用		17,818,958.01	16,293,895.2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678,066.11	6,964,838.04
其中：利息费用		5,710,099.88	6,894,300.93
利息收入		68,012.68	112,294.10
加：其他收益		26,769.65	2,212,996.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65,513.03	-3,827,265.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032.46	-65,548.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302.5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24,224.91	-13,355,350.89
加：营业外收入		6.27	21,571.35
减：营业外支出		57,586.72	2,028,882.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81,805.36	-15,362,661.84
减：所得税费用		255,383.58	615,213.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37,188.94	-15,977,875.2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37,188.94	-15,977,875.2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14,878.27	-16,123,168.2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77,689.33	145,292.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8,042.54	-6,748,921.5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8,042.54	-6,748,921.5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8,042.54	-6,748,921.5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98,042.54	-6,748,921.5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235,231.48	-22,726,796.7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12,920.81	-22,872,089.7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7,689.33	145,292.9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3	-0.031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3	-0.031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何新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文才

母公司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396,117.68	672,860.62
减：营业成本		406,877.78	350,779.30
税金及附加		92,760.01	81,798.71
销售费用		300,742.28	231,335.41
管理费用		9,812,384.31	5,981,751.5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78,062.83	3,278,813.45
其中：利息费用		3,371,251.95	4,828,481.97
利息收入		1,907,964.06	1,556,326.68
加：其他收益		3,262.44	6,220.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34	-473.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91,476.43	-9,245,871.55
加：营业外收入			21,357.00

减：营业外支出		43,086.73	2,0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734,563.16	-11,224,514.55
减：所得税费用		-992.82	-3,064.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33,570.34	-11,221,450.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33,570.34	-11,221,450.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8,971.33	-6,732,173.5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8,971.33	-6,732,173.5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8,971.33	-6,732,173.5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574,599.01	-17,953,623.6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何新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文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8,329,205.75	221,375,811.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270,376.29	4,139,546.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599,582.04	225,515,358.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0,234,653.40	253,034,621.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13,658.05	19,666,984.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5,643.24	291,806.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847,777.61	16,497,207.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3,541,732.30	289,490,620.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42,150.26	-63,975,262.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0.00	3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1,975.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1,975.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0.00	-441,975.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5,290,000.00	162,658,446.2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290,000.00	212,658,446.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2,250,000.00	128,0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65,018.43	6,818,838.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4,785.56	1,188,941.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849,803.99	136,057,779.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40,196.01	76,600,666.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95,048.02	-33,626.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092,242.27	12,149,802.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090,782.51	42,574,702.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98,540.24	54,724,505.46

公司负责人：何新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文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0.00	1,4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10.22	108,186.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10.22	109,586.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452.00	41,344.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84,045.12	5,251,622.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678.41	83,268.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89,127.18	5,350,15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53,302.71	10,726,393.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21,292.49	-10,616,806.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0.00	-2,3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290,000.00	1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530,000.00	157,489,570.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820,000.00	267,489,570.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750,000.00	90,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78,275.04	4,626,977.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365,773.61	142,809,617.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494,048.65	238,186,595.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74,048.65	29,302,974.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190,581.14	18,683,867.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565,220.98	10,121,767.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74,639.84	28,805,635.16

公司负责人：何新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文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4,936,660.00				308,825,313.76		-99,902,275.73		8,194,929.49		-667,897,118.35		54,157,509.17	4,253,762.05	58,411,271.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4,936,660.00				308,825,313.76		-99,902,275.73		8,194,929.49		-667,897,118.35		54,157,509.17	4,253,762.05	58,411,271.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8,042.54				-6,214,878.27		-6,712,920.81	477,689.33	-6,235,231.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8,042.54				-6,214,878.27		-6,712,920.81	477,689.33	-6,235,231.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936,660.00				308,825,313.76		-100,400,318.27		8,194,929.49		-674,111,996.62	47,444,588.36	4,731,451.38	52,176,039.74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4,936,660.00				276,356,831.21		-74,406,928.03		8,194,929.49		-630,389,312.43		84,692,180.24	7,458,456.79	92,150,637.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4,936,660.00				276,356,831.21		-74,406,928.03		8,194,929.49		-630,389,312.43		84,692,180.24	7,458,456.79	92,150,637.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48,921.54				-16,123,168.20		-22,872,089.74	145,292.97	-22,726,796.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48,921.54				-16,123,168.20		-22,872,089.74	145,292.97	-22,726,796.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936,660.00				276,356,831.21		-81,155,849.57		8,194,929.49		-646,512,480.63		61,820,090.50	7,603,749.76	69,423,840.26

公司负责人：何新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文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4,936,660.00				394,083,669.90	-	-51,779,943.88	-	4,278,623.57	-341,840,175.06	509,678,834.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4,936,660.00				394,083,669.90	-	-51,779,943.88	-	4,278,623.57	-341,840,175.06	509,678,834.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8,971.33			-11,733,570.34	-11,574,599.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8,971.33			-11,733,570.34	-11,574,599.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936,660.00				394,083,669.90		-51,620,972.55		4,278,623.57	-353,573,745.40	498,104,235.52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4,936,660.00				367,082,313.68		-26,311,744.75		4,278,623.57	-328,567,051.34	521,418,801.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4,936,660.00				367,082,313.68		-26,311,744.75		4,278,623.57	-328,567,051.34	521,418,801.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32,173.58			-11,221,450.06	-17,953,623.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32,173.58			-11,221,450.06	-17,953,623.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936,660.00				367,082,313.68		-33,043,918.33		4,278,623.57	-339,788,501.40	503,465,177.52

公司负责人：何新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文才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1998年12月29日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00年9月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120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5,000万股。公司现股本总额为1,163,155,409股。

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进行住所变更，变更后注册地址为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学府大道1号阿尔法34栋6楼。

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召开了2022年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经2022年12月21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2023年1月17日取得由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名称变更为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因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需要，自2024年2月19日起，公司办公场所地址从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学府大道1号34栋2楼迁至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福州路169号江旅产业大厦19楼。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为商务服务业。主营业务包括：文体项目的投资及运营以及体育用品贸易；广告营销及活动策划与组织等业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旅游产业投资，旅游信息咨询服务，酒店管理及度假区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国内贸易，旅游电子商务，实物租赁，实业投资，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除外），体育赛事组织服务，文化、艺术活动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互联网数字营销业务及跨境购业务。

2026年7月，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后，逐步完成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第一笔现金对价支付及办理完毕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658,218,749股股份登记手续，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1,163,155,409股，公司主要经营活动新增包装饮用水业务，并正式形成以包装饮用水为龙头，互联网数字营销业务和跨境购业务为两翼的业务布局，公司资产质量、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明显提高。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23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26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营业收入占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 50%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金额超过 1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 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生产经营活动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公司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本公司将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本公司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够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本公司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本公司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本公司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应当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被投资方活动的重大部分有本公司参与其中或者是以本公司的名义进行、本公司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比例等。

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应当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本公司通常应当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应当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根据收入中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3、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5、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消。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消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公司具有抵消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力，且该种法定权力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转移及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将被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 (或其一部分) 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7、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下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 (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对象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除应收账款外，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①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②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1)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应收对象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①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②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③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④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①应收对象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 等追索行动；或②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3)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4)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8、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 1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组合 3	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不计提坏账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一年）	1.00	1.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30.00	30.00
4 至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的计提方法，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13.应收账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13.应收账款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 13.应收账款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各业务板块根据自身存货的特点及业务需求，在发出存货时分别采用加权平均法和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发出成本并结转。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1) 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以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初始计量金额；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将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认为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论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

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②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③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④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期末，本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3.00	2.43-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5	3.00	6.47-12.1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00	9.70-19.4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3.00	9.70-19.4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00	19.4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各类别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在建工程类别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和使用人员验收。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初期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生物资产为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消耗性生物资产。本公司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

本公司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再转回。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3、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	依据
装修费	3-5 年	预计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ADX 服务费	3-5 年	预计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贵溪市白鹤湖旅游综合开发项目	5-10 年	预计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①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②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 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①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②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①服务成本；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4)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具体确认原则

(1) 旅游服务业:本公司在旅游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票款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权利时,确认门票收入、旅游客运收入、旅游团费收入及其他提供旅游服务收入的实现。

(2) 酒店服务业:本公司在酒店服务已经提供,相关票款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权利时,确认酒店住宿收入及其他提供酒店服务收入的实现。

(3) 广告营销业务:公司承接业务后,按照客户要求选择媒体投放广告,经与客户确认投放计划,在广告见诸媒体后根据广告实际投放量确认,或按照合同约定,相关服务已提供完毕,经与客户确认相关劳务成果时确认收入实现。

(4) 电商业务:公司主要在京东等电商平台销售产品,产品的保管运输主要由电商平台负责。公司根据京东等电商平台提供的对账单(电商平台需与公司结算的款项),在收到对账单时确认收入。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的同时,将库存商品成本结转。

(5) 其他:公司开展的其他业务,以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并有权收取合同对价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其中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时,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5、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以下简称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仓库以及办公室。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十八）“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

-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四、（十）金融工具7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8.2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西国联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
江西省九州保税科技有限公司	20%
江西省海际购科技有限公司	20%
国旅联合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20%
宜昌国旅联合颐锦商务会所有限公司	20%
霍尔果斯大玩家计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
江西风和水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0%
上饶半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
江西国旅联合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20%
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
厦门风和水航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
南京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
南京国旅联合颐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
海际购国际有限公司	8.25%
江西省旅游集团免税有限公司	8.25%
国旅联合（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8.2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所得税

自 2018 年 4 月 1 日之后开始的课税年度起，香港公司利得税实行两级制税率。两级制利得税率 8.25%适用于法团首 200 万港币的应评税利润，超过 200 万港币的应评税利润则按 16.5%征税。非法团业务，两级制利得税率分别为 7.5%及 15%。

2.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部分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按规定执行税收优惠政策。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 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 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 预征率预缴增值税。本公司部分子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增值税优惠政策。

(3) 其他税费

根据财税〔2019〕46 号《财政部关于调整部分政府性基金有关政策的通知》“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归属中央收入的文化事业建设费，按照缴纳义务人应缴费额的 50% 减征；对归属地方收入的文化事业建设费，各省(区、市)财政、党委宣传部门可以结合当地经济发展水平、宣传思想文化事业发展等因素，在应缴费额 50% 的幅度内减征。”的规定，江西省财政厅印发赣财非税〔2019〕7 号《中共江西省委宣传部关于减征文化事业建设费有关事项的通知》“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归属我省的文化事业建设费，按照缴纳义务人应缴费额的 50% 减征”的规定，依据财税〔2025〕7 号文件规定，将该税收优惠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部分子公司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享受文化事业建设费 100% 的免征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38,253,152.30	76,705,852.05
其他货币资金	2,120,387.94	3,509,930.46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40,373,540.24	80,215,782.5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8,310,694.42	14,451,942.79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中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375,000.00 元，系旅游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8,730,142.78	147,443,254.81
1 至 2 年	2,294,102.54	1,552,477.11
2 至 3 年	366,477.11	6,775,586.19
3 至 4 年	6,405,714.05	13,959,215.58
4 至 5 年	5,931,151.35	316,966.57
5 年以上	6,600,010.69	6,283,044.12
合计	250,327,598.52	176,330,544.3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061,059.28	8.41	20,407,064.32	96.89	653,994.96	29,358,995.65	16.65	28,641,528.32	97.56	717,467.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9,266,539.24	91.59	2,683,450.82	1.17	226,583,088.42	146,971,548.73	83.35	1,817,395.51	1.24	145,154,153.22
其中：										
账龄组合	229,266,539.24	91.59	2,683,450.82	1.17	226,583,088.42	146,971,548.73	83.35	1,817,395.51	1.24	145,154,153.22
合计	250,327,598.52	100.00	23,090,515.14	9.22	227,237,083.38	176,330,544.38	100.00	30,458,923.83	17.27	145,871,620.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二元互娱科技有限公司	3,303,086.77	3,303,086.7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点指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989,000.00	2,98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一天一个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429,200.00	2,429,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艾希可洛科技有限公司	1,778,431.15	1,778,431.1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英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82,318.71	982,318.7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光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723,177.17	723,177.1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集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432,000.00	43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九天互动软件有限公司	228,291.55	228,291.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星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19,044.00	219,04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晨之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0,000.00	1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波波和小伙伴们的（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67,000.00	67,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中清龙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6,000.00	4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云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6,964.44	36,964.4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指趣传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280.00	1,2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淮安有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35.78	435.7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省广丰旅游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1,186,000.00	1,18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易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66,557.20	66,557.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奥陶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4,819.61	54,819.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道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72.37	1,872.3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淳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920,527.63	920,527.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火车来斯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52,464.92	252,464.9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云南云花谷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205,146.20	205,146.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在地创意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45,895.89	145,895.8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哈哇他科技有限公司	62,240.68	62,240.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淳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三国村	4,114.97	4,114.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MEIFAN GROUP LIMITED	4,795,190.24	4,141,195.28	86.36	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合计	21,061,059.28	20,407,064.32	96.89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以账龄表为基础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28,730,640.69	2,287,351.20	1.00
1 至 2 年	58,285.92	5,828.59	10.00
2 至 3 年	91,200.00	27,360.00	30.00
3 至 4 年	33,573.71	10,072.11	3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352,838.92	352,838.92	100.00
合计	229,266,539.24	2,683,450.82	1.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1,817,395.51	28,641,528.32	30,458,923.83

2026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66,055.31		866,055.31
本期转回			8,234,464.00	8,234,464.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6年6月30日余额		2,683,450.82	20,407,064.32	23,090,515.1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641,528.32		8,234,464.00			20,407,064.3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17,395.51	866,055.31				2,683,450.82
合计	30,458,923.83	866,055.31	8,234,464.00			23,090,515.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南京淳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三国村项目系列款	8,234,464.00	法院强制执行	抵债	详见附注十八、其他重要事项之 8、其他
合计	8,234,464.00	/	/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 产期末 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 额	占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客户一及其关联方	134,893,273.19		134,893,273.19	53.89	1,348,932.73
客户二及其关联方	22,481,905.21		22,481,905.21	8.98	224,819.05
客户三及其关联方	12,647,187.62		12,647,187.62	5.05	126,471.88
客户四	7,308,091.33		7,308,091.33	2.92	73,080.91
客户五及其关联方	6,278,265.84		6,278,265.84	2.51	62,782.66
合计	183,608,723.19		183,608,723.19	73.35	1,836,087.2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959,807.13	99.76	21,500,036.11	99.87
1 至 2 年	28,438.11	0.15	9,886.11	0.05
2 至 3 年	6,865.08	0.04	6,865.08	0.03
3 年以上	10,289.64	0.05	10,289.64	0.05
合计	19,005,399.96	100.00	21,527,076.9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及其关联方	5,954,661.41	31.33
供应商二	2,432,309.42	12.80
供应商三	2,191,635.01	11.53
供应商四及其关联方	1,417,951.93	7.46
供应商五	1,249,179.00	6.57
合计	13,245,736.77	69.6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138,474.40	43,051,306.10
合计	39,138,474.40	43,051,306.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662,766.04	28,666,632.19
1 至 2 年	3,587,388.33	4,026,996.60
2 至 3 年	506,712.23	862,573.15
3 至 4 年	761,492.70	680,821.86
4 至 5 年	718,571.46	230,180.98
5 年以上	315,694,152.59	315,273,814.61
合计	345,931,083.35	349,741,019.3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往来款	339,583,613.03	346,396,098.87
员工备用金	333,591.68	384,946.59
押金保证金	6,013,878.64	2,959,973.93
合计	345,931,083.35	349,741,019.3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信用损失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22,464,771.46	284,224,941.83	306,689,713.29
2026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2,895.66		152,895.66
本期转回			50,000.00	5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6年6月30日余额		22,617,667.12	284,174,941.83	306,792,608.9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464,771.46	152,895.66				22,617,667.1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4,224,941.83		50,000.00			284,174,941.83
合计	306,689,713.29	152,895.66	50,000.00			306,792,608.9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 泉开发有限公司	74,976,816.79	21.67	其他往来款	5 年以上	61,228,716.79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 司	73,053,109.68	21.12	其他往来款	5 年以上	73,053,109.68
中奥国联（北京）文化 发展有限公司	26,688,895.83	7.72	其他往来款	5 年以上	26,688,895.83
青岛人一置业有限公司	25,096,064.76	7.25	其他往来款	5 年以上	25,096,064.76
厦门景州乐园发展有 限公司	25,000,000.00	7.23	其他往来款	5 年以上	25,000,000.00
合计	224,814,887.06	64.99	/	/	211,066,787.0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 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3,662,683.10	303,126.26	23,359,556.84	21,626,575.80	457,853.43	21,168,722.37
周转材料	5,700.40		5,700.40	3,720.20		3,720.20
发出商品	5,244,203.36		5,244,203.36	7,418,197.20		7,418,197.20
合计	28,912,586.86	303,126.26	28,609,460.60	29,048,493.20	457,853.43	28,590,639.7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457,853.43	74,032.46		228,759.63		303,126.26
合计	457,853.43	74,032.46		228,759.63		303,126.26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0,674,316.32	8,863,075.16
预缴所得税	26,801.71	43,528.46
B 站幻电返货	17,017,845.68	13,691,974.50

合计	27,718,963.71	22,598,578.12
----	---------------	---------------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 现 率 区 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十三届冬运会项目投资款	905,664.96	905,664.96		905,664.96	905,664.96		
电子竞技嘉年华项目投资款	8,500,000.00	8,500,000.00		8,500,000.00	8,500,000.00		
李峰	1,250,000.00	1,060,000.00	190,000.00	1,250,000.00	1,060,000.00	190,000.00	
合计	10,655,664.96	10,465,664.96	190,000.00	10,655,664.96	10,465,664.96	190,000.0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 提 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 提 比 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655,664.96	100.00	10,465,664.96	98.22	190,000.00	10,655,664.96	100.00	10,465,664.96	98.22	190,000.00
其中：										

第十三届冬运会项目投资款	905,664.96	8.50	905,664.96	100.00		905,664.96		905,664.96	100.00	
电子竞技嘉年华项目投资款	8,500,000.00	79.77	8,500,000.00	100.00		8,500,000.00		8,500,000.00	100.00	
李峰	1,250,000.00	11.73	1,060,000.00	84.80	190,000.00	1,250,000.00		1,060,000.00	84.80	19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合计	10,655,664.96	100.00	10,465,664.96	98.22	190,000.00	10,655,664.96	100.00	10,465,664.96	98.22	190,0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十三届冬运会项目投资款	905,664.96	905,664.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电子竞技嘉年华项目投资款	8,500,000.00	8,5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李峰	1,250,000.00	1,060,000.00	84.80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合计	10,655,664.96	10,465,664.96	98.2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10,465,664.96	10,465,664.96
2026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6年6月30日余额			10,465,664.96	10,465,664.9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黑 龙 江 国 旅 联 合 投 资 公 司		2,539,263.53										2,539,263.53
中 奥 国 联（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小计		2,539,263.53										2,539,263.53
合计		2,539,263.53										2,539,263.53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 确认 的股 利收 入	累 计 计 入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的 利 得	累计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因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其 他					
北京八达岭野生动物世界有限公司										18,645,304.92	战略性投资
北京猫眼视觉科技有限公司	5,070,716.24						5,070,716.24			3,929,283.76	战略性投资
南通慕华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358,547.05				203,911.19		13,154,635.86			6,845,364.14	战略性投资
哈尔滨均信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268,015.75			362,882.52			2,630,898.27			6,701,019.73	战略性投资
北京微赛时代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0.00	战略性投资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							-			7,412,926.54	战略性投资
宜昌三峡金山船务有限公司							-			4,162,489.40	战略性投资
上海茂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9,000,000.00	战略性投资
北京发源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9,500,000.00	战略性投资

北京库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3,000,000.00	战略性投资
成都武侯联云体育文娱产业 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8,391,506.34			416,567.17			8,808,073.51			11,191,926.49	战略性投资
苏州工业园区华旅新绩体育 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0	战略性投资
大中华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073,581.04				1,073,581.04					27,587,419.23	战略性投资
合计	30,162,366.42			779,449.69	1,277,492.23		29,664,323.88			122,975,734.21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2,394,395.77	25,064,930.16
固定资产清理	441,157.01	441,157.01
合计	32,835,552.78	25,506,087.17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121,315.62	1,190,070.86	2,242,584.40	3,582,095.67	982,075.62	38,118,142.17
2.本期增加金额	7,573,970.06	29,694.00		6,440.00	624,359.94	8,234,464.00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7,573,970.06	29,694.00		6,440.00	624,359.94	8,234,464.00
3.本期减少金额				792,393.00		792,393.00
(1) 处置或报废				792,393.00		792,393.00
(2) 转出						
(3) 其他						
4.期末余额	37,695,285.68	1,219,764.86	2,242,584.40	2,796,142.67	1,606,435.56	45,560,213.1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258,164.70	875,938.04		3,474,633.02	444,476.25	13,053,212.01
2.本期增加金额	639,438.72	73,795.13	108,765.36		59,227.39	881,226.60
(1) 计提	639,438.72	73,795.13	108,765.36		59,227.39	881,226.60
3.本期减少金额				768,621.21		768,621.21
(1) 处置或报废				768,621.21		768,621.21
(2) 转出						
(3) 其他						
4.期末余额	8,897,603.42	949,733.17	108,765.36	2,706,011.81	503,703.64	13,165,817.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797,682.26	270,031.69	2,133,819.04	90,130.86	1,102,731.92	32,394,395.77
2.期初账面价值	21,863,150.92	314,132.82	2,242,584.40	107,462.65	537,599.37	25,064,930.1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租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755,035.82	7,755,035.82
2.本期增加金额	207,147.16	207,147.16
(1) 新增租赁	207,147.16	207,147.16
3.本期减少金额	261,980.23	261,980.23
(1) 其他转出	261,980.23	261,980.23
4.期末余额	7,700,202.75	7,700,202.7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007,491.95	3,007,491.95
2.本期增加金额	1,402,046.72	1,402,046.72
(1) 计提	1,402,046.72	1,402,046.72
3.本期减少金额	261,980.23	261,980.23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261,980.23	261,980.23
4.期末余额	4,147,558.44	4,147,558.4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52,644.31	3,552,644.31
2.期初账面价值	4,747,543.87	4,747,543.8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商标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6,000.00	1,545,228.78	1,681,228.7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36,000.00	1,545,228.78	1,681,228.7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6,000.00	1,513,009.66	1,649,009.66
2.本期增加金额				12,293.28	12,293.28
(1) 计提				12,293.28	12,293.2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36,000.00	1,525,302.94	1,661,302.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925.84	19,925.84
2.期初账面价值				32,219.12	32,219.1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 传播有限公司	88,315,495.52					88,315,495.52
厦门风和水航海文 化发展有限公司	3,890,312.70					3,890,312.70
合计	92,205,808.22					92,205,808.2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 传播有限公司	71,026,466.63					71,026,466.63
厦门风和水航海 文化发展有限公 司	3,890,312.70					3,890,312.70
合计	74,916,779.33					74,916,779.33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 前年度保 持一致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 传播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 期资产组	包含商誉相关资产组，具体包括货币资 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 其他流动资产、长期资产、应付账款、 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 租赁负债等和全部商誉。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 播有限公司包含商誉 的资产组为其经营互 联网广告代理和品牌 宣传业务资产组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 金额	预测期 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 键参数（增长 率、利润率 等）	预测期 内的参 数的确 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 键参数（增长 率、利润率、 折现率等）	稳定期 的关键 参数的 确定依 据
北京新 线中视 文化传 播有限 公司	133,011,982.66	133,831,724.32	0.00	5.5 年	预测期平均营 业收入增长率 为 8.57%，平均 利 润 率 为 3.08%，折现率 为 13.97%	根据管理 层对公司 未来经营 预测确定	稳定期营业收 入 增 长 率 为 0%，利润率为 5.64%，折现率 为 13.97%	以 预 测 期 最 后 一 期 的 预 测 数 据 为 基 础确认
合计	133,011,982.66	133,831,724.32	0.0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78,182.96		28,134.12		150,048.84
合计	178,182.96		28,134.12		150,048.84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616,712.02	10,153,087.05	39,844,606.62	9,959,350.88
可抵扣亏损	1,226,343.21	306,585.80	2,752,649.52	688,162.38
租赁负债	4,118,542.08	929,971.54	5,103,244.95	1,157,943.77
合计	45,961,597.31	11,389,644.39	47,700,501.09	11,805,457.0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3,552,644.31	808,978.94	4,747,543.87	1,076,052.14
合计	3,552,644.31	808,978.94	4,747,543.87	1,076,052.1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06,112,580.57	311,008,144.12
可抵扣亏损	112,275,929.71	109,690,606.96
递延收益	8,000,000.00	8,000,000.00
合计	426,388,510.28	428,698,751.0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2026 年	6,539,850.64	6,767,360.42	
2027 年	8,919,741.65	8,928,227.79	
2028 年	14,589,194.37	14,611,765.41	
2029 年	41,948,140.00	42,102,203.66	
2030 年	23,712,169.18	37,281,049.68	
2031 年	16,566,833.87		
合计	112,275,929.71	109,690,606.9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补偿性资产						
持有股权投资	241,331.70	241,331.70		241,331.70	241,331.70	
合计	241,331.70	241,331.70		241,331.70	241,331.70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75,000.00	375,000.00	其他	旅游局保证金	125,000.00	125,000.00	其他	旅游局保证金
合计	375,000.00	375,000.00	/	/	125,000.00	125,000.00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42,100,000.00	138,600,000.00
信用借款	179,290,000.00	159,000,000.00
应付利息	251,285.70	296,883.31
合计	321,641,285.70	297,896,883.3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品采购款	18,506,307.76	9,422,993.17
合计	18,506,307.76	9,422,993.1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款	39,931.60	
合计	39,931.6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品销售款	14,239,217.76	2,830,231.15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745,361.85	72,881.51
合计	13,493,855.91	2,757,349.6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028,011.07	16,949,906.88	17,806,838.37	6,171,079.5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13,255.21	1,413,255.21	
三、辞退福利	659,739.12	352,479.78	436,066.06	576,152.84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687,750.19	18,715,641.87	19,656,159.64	6,747,232.4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28,011.07	14,343,216.63	15,200,148.12	6,171,079.58
二、职工福利费		536,858.70	536,858.70	
三、社会保险费		662,300.10	662,300.10	
其中：医疗保险费		626,566.63	626,566.63	
工伤保险费		25,335.07	25,335.07	
生育保险费				
其他		10,398.40	10,398.40	
四、住房公积金		1,235,112.00	1,235,11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2,419.45	172,419.4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7,028,011.07	16,949,906.88	17,806,838.37	6,171,079.5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76,013.24	1,376,013.24	
2、失业保险费		37,241.97	37,241.97	
合计		1,413,255.21	1,413,255.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31,443.91	42,569.21
企业所得税	135,790.22	125,899.84

个人所得税	133,613.85	384,425.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885.20	3,075.07
教育费附加	32,545.78	1,317.8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697.20	878.59
印花税	296,563.70	345,945.24
合计	1,718,539.86	904,111.1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069,120.40	13,393,339.64
合计	12,069,120.40	13,393,339.64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等	8,655,653.45	13,393,339.64
预提费用	3,413,466.95	
合计	12,069,120.40	13,393,339.64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粉丝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2,977,511.00	存在未决诉讼
合计	2,977,511.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36,375.00	1,540,012.5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29,133.53	2,721,419.80
合计	3,965,508.53	4,261,432.3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收账款保理借款	10,000,000.00	
待转销项税	745,361.85	72,881.51
合计	10,745,361.85	72,881.5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6,250,000.00	27,000,000.00
应付利息	36,375.00	40,012.5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36,375.00	1,540,012.50
合计	24,750,000.00	25,5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283,831.47	5,362,718.62
未确认融资费用	-165,289.39	-259,473.6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29,133.53	2,721,419.80
合计	1,789,408.55	2,381,825.15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22,519.96	
专项应付款		
合计	722,519.96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资产购置款	962,902.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40,382.0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0,000.00	
合计	722,519.96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000,000.00			8,000,000.00	市外注册上市企业迁入红谷滩区
合计	8,000,000.00			8,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4,936,660.00						504,936,66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9,596,538.01			249,596,538.01
其他资本公积	59,228,775.75			59,228,775.75
合计	308,825,313.76			308,825,313.7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 他综合 收益当 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902,275.73	-498,042.54				-498,042.54		-100,400,318.27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9,902,275.73	-498,042.54				-498,042.54		-100,400,318.27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9,902,275.73	-498,042.54				-498,042.54		-100,400,318.2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194,929.49			8,194,929.4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194,929.49			8,194,929.4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67,897,118.35	-630,389,312.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67,897,118.35	-630,389,312.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14,878.27	-37,507,805.9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4,111,996.62	-667,897,118.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4,711,264.59	229,108,162.94	194,146,876.41	176,980,689.60
其他业务	262,432.65	1,537.34	187,775.67	50,734.25
合计	244,973,697.24	229,109,700.28	194,334,652.08	177,031,423.8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旅游餐饮服务	8,100,912.46	7,745,115.06
广告营销	174,350,744.45	164,977,225.23
咨询服务		
文体服务项目		
电商销售业务	62,259,607.68	56,291,483.03
咨询、租赁及资金拆借	262,432.65	95,876.96
出售生物资产		
合计	244,973,697.24	229,109,700.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052.06	2.37
教育费附加	36,452.3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228.30	
房产税	80,910.10	71,896.69
土地使用税	3,780.56	3,780.56
车船使用税	1,320.00	4,776.00
印花税	36,495.53	31,308.07
其他	2,165.38	
合计	260,404.23	111,763.69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12,359.03	1,856,797.62
折旧摊销费	101,775.60	121,235.31
能源费用	1,101.66	
一般行政开支	835,315.64	1,943,010.25
销售服务费	1,496,724.55	934,896.33
其他	1,767.26	768,626.75
合计	3,749,043.74	5,624,566.2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402,290.52	9,090,433.70
折旧摊销费	1,013,112.28	2,400,327.40
中介机构费用	5,114,085.36	933,012.40
一般行政开支	2,762,233.02	3,728,603.70
销售服务费		
其他	527,236.83	141,518.04
合计	17,818,958.01	16,293,895.24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710,099.88	6,894,300.93
减：利息收入	68,012.68	112,294.10
汇兑损益	907,659.59	85,951.83
手续费等	128,319.32	96,879.38
合计	6,678,066.11	6,964,838.04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181,973.6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3,247.53	28,896.22
税费减免	3,522.12	2,126.46
合计	26,769.65	2,212,996.28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368,408.69	-3,431,736.3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2,895.66	-395,529.58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7,265,513.03	-3,827,265.9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4,032.46	-65,548.8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74,032.46	-65,548.85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终止确认		16,302.59
合计		16,302.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6.27	21,571.35	6.27
合计	6.27	21,571.35	6.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559.40		19,559.4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559.40		19,559.4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罚款支出	14,477.33	2,000,421.00	14,477.33
滞纳金		0.00	
其他	23,549.99	28,461.30	23,549.99
合计	57,586.72	2,028,882.30	57,586.7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6,644.14	1,481,276.0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8,739.44	-866,062.69
合计	255,383.58	615,213.3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481,805.3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70,451.3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36,617.5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1,784.6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7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2,878.7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764.9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08,306.84
其他影响	
所得税费用	255,383.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8,012.68	112,238.79
其他收益	23,261.64	2,426,869.82
营业外收入	4.00	21,571.35
往来款等	69,179,097.97	1,578,866.53
合计	69,270,376.29	4,139,546.4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支出	9,330,356.64	7,220,422.08
营业外支出	14,477.33	2,005,297.30
往来款等	73,502,943.64	7,271,488.45
合计	82,847,777.61	16,497,207.8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	1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5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租金付现	1,134,785.56	1,188,941.51
合计	1,134,785.56	1,188,941.5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97,896,883.31	195,290,000.00	251,285.70	171,796,883.31		321,641,285.70
长期借款	25,500,000.00			750,000.00		24,750,000.00
租赁负债	5,103,244.95		309,158.73	1,134,785.56	159,076.04	4,118,542.08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328,500,128.26	205,290,000.00	560,444.43	173,681,668.87	159,076.04	360,509,827.78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737,188.94	-15,977,875.23
加：资产减值准备	74,032.46	65,548.85
信用减值损失	-7,265,513.03	3,827,265.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81,226.60	1,782,849.30
使用权资产摊销	1,402,046.72	1,417,235.70
无形资产摊销	12,293.28	12,293.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134.12	2,353,182.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559.4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710,099.88	6,894,300.9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5,812.64	-1,323,519.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7,073.20	457,457.3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853.29	-9,089,190.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785,826.71	-57,860,278.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663,099.81	3,465,467.7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42,150.26	-63,975,262.2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998,540.24	54,724,505.4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0,090,782.51	42,574,702.9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092,242.27	12,149,802.5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998,540.24	80,090,782.51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253,152.30	76,705,852.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745,387.94	3,384,930.4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98,540.24	80,090,782.5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375,000.00	125,000.00	旅游保证金
合计	375,000.00	125,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388,592.19	6.8109	2,646,662.54
欧元	162.59	7.7671	1,262.85
港币	68,452.82	0.8686	59,458.12
澳大利亚元	24,047.96	4.6804	112,554.07
日元	2,717.00	0.0420	114.11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356,179.27	6.8109	2,425,901.39
欧元	5,531.85	7.7671	42,966.43
港币			
其他应收款	218,831.72	6.8109	1,490,440.96
其中：美元	24,000.00	7.7671	186,410.40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货币缺乏可兑换性的性质及其财务影响、所采用的即期汇率及其估计过程，以及企业因货币缺乏可兑换性而面临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3)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境外经营的记账本位币与企业的列报货币之间缺乏可兑换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1,134,785.5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 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租赁	119,794.78	
设备租赁	3,270.60	
合计	123,065.38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	----	------	-----	------	---------	----

	经营地				直接	间接	方式
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厦门市	70,000,000.00	厦门市	文体投资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国旅联合（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31,031,085.00	香港	投资管理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厦门风和水航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厦门市	12,500,000.00	厦门市	文体服务		60.00	通过购买及增资方式取得
霍尔果斯大玩家计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伊犁州	25,000,000.00	伊犁州	文体投资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北京市	10,000,000.00	北京市	广告营销	85.93		通过购买及增资方式取得
江西国旅联合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南昌市	20,000,000.00	南昌市	旅游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江西新线中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江西省	24,000,000.00	南昌市	广告营销		85.93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江西国联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江西省	10,000,000.00	南昌市	广告营销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上饶半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江西省	10,000,000.00	上饶市	广告营销		85.93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有限公司	南昌	50,000,000.00	南昌	商贸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省九州保税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	50,000,000.00	南昌	商贸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省海际购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	50,000,000.00	南昌	商贸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际购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5,000 万港币	香港	商贸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省旅游集团免税有限公司	香港	6,000 万港币	香港	商贸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国旅联合颐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	1,000,000.00	南京	酒店管理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南京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	10,000,000.00	南京	酒店管理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宜昌国旅联合颐锦商务会所有有限公司	宜昌	10,000,000.00	宜昌	酒店管理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国旅联合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50,000,000.00	北京	文体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江西风和水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南昌	10,000,000.00	南昌	旅游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4.07	-155,353.25		5,390,994.1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	负债合计

名称					债						债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59,711,017.79	12,957,092.70	272,668,110.49	233,589,191.05	762,034.75	234,351,225.80	191,116,908.02	14,192,801.55	205,309,709.57	164,528,387.98	1,360,252.29	165,888,640.2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74,350,453.07	-1,104,184.61	-1,104,184.61	-43,526,703.16	154,461,495.35	957,803.22	957,803.22	-30,309,664.57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8,000,000.00					8,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000,000.00					8,000,000.00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4,000.00
与收益相关		2,157,973.60
合计		2,181,973.6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30,898.27		27,033,425.61	29,664,323.88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630,898.27		27,033,425.61	29,664,323.8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江西迈通健康饮品开发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其他饮料及冷饮服务	100,000.00	28.86	28.8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江西迈通健康饮品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注册资本 10.00 亿元，业务范围：饮料及冷饮服务；投资与资产管理；国内贸易；财务咨询（以上咨询均除经纪）。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江西迈通健康饮品开发有限公司系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 控制的企业，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南昌洪洲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赣游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长旅商业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旅游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省常旅荟数字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常旅荟数字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长旅国际会展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旅游集团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沁庐嘉莱特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省本无尘茶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长旅数智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旅游集团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省赣江宾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省江西宾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长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南昌赣旅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长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长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旅游集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长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省江西饭店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省旅游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南昌铁路旅游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新余市仙女湖游船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旅游文化集团本无尘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仙女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新余市仙女湖研学旅行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新余市仙女湖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利川腾龙风景区旅游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长旅景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旅游文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上饶风景独好数创文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长旅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江旅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省旅游集团九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长天旅游（北京）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华旅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新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长旅酒店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沁庐酒店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国贵文旅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原子公司
中奥国联（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江西国贵文旅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102,443.39	5,000,000.00	否	
南昌洪洲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费	36,646.69		否	305,812.62
江西赣游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服务费	16,099.06		否	
江西长旅商业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旅游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租金			否	392,682.67
江西省常旅荟数字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常旅荟数字服务有限公司）	餐饮费	237,783.16		否	
江西长旅国际会展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旅游集团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制作费			否	4,669.81
江西沁庐嘉莱特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餐费及住宿费	1,893.00		否	11,448.25
江西省本无尘茶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8,604.20		否	37,557.16
江西省赣江宾馆有限公司	餐饮费			否	18,479.45
江西省江西宾馆有限公司	餐饮费			否	900.00
江西长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餐饮费	3,933.76		否	235,114.95
南昌赣旅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物业及停车费	358,866.20		否	825.69
江西长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840.67		否	
江西长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旅游集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服务费	16,641.59		否	
江西长旅数智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旅游集团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46,367.92		否	22,700.00
江西长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2,264.15		否	
江西省江西饭店有限公司	住宿餐饮费	38,215.09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西省旅游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服务费		20,047.17
江西赣游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服务费		97,608.58

南昌铁路旅游有限公司	服务费		67,924.53
新余市仙女湖游船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22,641.51
江西旅游文化集团本无尘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782.30
江西长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05.82
江西长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95.99
新余市仙女湖游船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11.98
江西仙女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1.97
新余市仙女湖研学旅行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75
新余市仙女湖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3.45
利川腾龙风景区旅游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3,018.87	
江西省常旅荟数字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常旅荟数字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费	24.7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西长旅景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旅游文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设备	3,270.60	545.10
上饶风景独好数创文化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7,091.7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	增加的使用权

		值资产 租赁的 租金用 (如适 用)	租赁 付款 额 (如适 用)			资产	值资产 租赁的 租金用 (如适 用)	租赁 付款 额 (如适 用)		债 利 息 支 出	资产
江西长旅 商业运营 管理集团 有限公司 (曾用 名: 江西 旅游开发 集团有限 公司)	房屋 建筑 物								58,786.48		
南昌赣旅 商业运营 管理有限 公司	房屋 建筑 物				38,554.5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5 年 7 月 21 日	2026 年 7 月 20 日	否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12 日	2026 年 12 月 8 日	否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6 年 3 月 25 日	2027 年 3 月 24 日	否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6 年 3 月 30 日	2027 年 3 月 29 日	否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6 年 4 月 27 日	2026 年 8 月 26 日	否
江西新线中视文化传 媒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6 年 4 月 28 日	2027 年 4 月 27 日	否
江西新线中视文化传 媒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6 年 4 月 28 日	2027 年 4 月 27 日	否
江西新线中视文化传 媒有限公司	8,100,000.00	2025 年 9 月 29 日	2026 年 9 月 28 日	否
江西新线中视文化传 媒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5 年 9 月 24 日	2026 年 9 月 12 日	否
江西新线中视文化传	10,000,000.00	2025 年 8 月 8 日	2026 年 8 月 7 日	否

媒有限公司				
江西新线中视文化传 媒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6 年 6 月 26 日	2027 年 6 月 23 日	否
江西新线中视文化传 媒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 年 11 月 20 日	2026 年 11 月 20 日	否
江西新线中视文化传 媒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6 年 3 月 24 日	2027 年 3 月 22 日	否
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 年 11 月 24 日	2026 年 11 月 23 日	否
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6 年 6 月 24 日	2027 年 6 月 23 日	否
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6 年 6 月 17 日	2027 年 6 月 16 日	否
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 有限公司	3,650,959.31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26 年 10 月 28 日	否
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 有限公司	1,800,000.00	2025 年 11 月 21 日	2026 年 10 月 31 日	否
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 有限公司	2,012,250.00	2025 年 11 月 24 日	2026 年 10 月 31 日	否
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 有限公司	1,536,790.69	2025 年 11 月 26 日	2026 年 10 月 31 日	否
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 有限公司	3,484,800.00	2025 年 9 月 10 日	2026 年 7 月 15 日	否
江西省海际购进出口 有限公司	1,515,200.00	2025 年 9 月 11 日	2026 年 7 月 15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2.17	56.9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西长旅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江旅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32,282.40	9,684.72	32,282.40	6,456.48
应收账款	江西赣游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25,000.00
应收账款	江西省常旅荟数字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常旅荟数字服务有限公司）			209.67	2.10
应收账款	江西长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497.91	49.79	743.25	7.43
应收账款	利川腾龙风景区旅游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38,500.00	1,385.00	300,000.00	3,000.00
预付账款	南昌赣旅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西国贵文旅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	120.00
其他应收款	中奥国联（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6,688,895.83	26,688,895.83	26,688,895.83	26,688,895.83
其他应收款	江西省常旅荟数字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常旅荟数字服务有限公司）	1,606.00	16.05	1,606.00	16.05
其他应收款	江西长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32,657.76	3,128.44	32,657.76	1,167.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南昌铁路旅游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合同负债	江西长旅景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旅游文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471.25
其他应付款	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3,480.43	63,480.43
其他应付款	江西长旅商业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旅游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42,285.00	212,482.24
其他应付款	新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4,101.52	24,101.52
其他应付款	江西长旅酒店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沁庐酒店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67.00	267.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南昌洪洲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85,076.77	548,430.08
其他应付款	江西省常旅荟数字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常旅荟数字服务有限公司）		1,6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西长旅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10.88	
其他应付款	江西长旅景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旅游文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775.49	
其他应付款	江西长旅数智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西省旅游集团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24,575.00	
其他应付款	南昌赣旅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52,972.94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涉及一起股东清算责任纠纷诉讼。原告主张本公司作为被投资企业的股东，以股东未履行清算义务为由，要求公司对该被投企业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涉案对应债务本金 38 万元及相应违约金。该案一审法院作出对公司不利的判决，公司不服该一审判决，已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案尚处于二审审理阶段，一审判决尚未发生法律效力，案件最终判决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已征询外部法律专家专业意见，认为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的可能性较低，因此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未确认预计负债。本案件最终结果仍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将根据诉讼进展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因业务发展及补充流动资金的需要，拟向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旅集团”）借款人民币 1.6 亿元，借款额度包括 2026 年新增借款及原有借款续期，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利率按照借款时点江旅集团同品种加权平均对外融资成本，该笔借款可在借款期限及额度内循环使用，公司对该项借款无需提供相应的抵押或担保。上述借款根据公司用款进度分次支付。

（二）子公司国旅联合户外拟对其子公司厦门风和水航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和水公司”）实施清算注销。截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国旅联合户外已完成风和水公司全部权益价值的国资委评估备案工作，相关备案用于公司解散事项。清算工作仍在推进过程中。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子公司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旅联合户外”）与南京淳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淳璞”）、云南云花谷旅游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云花谷”）、南京火车来斯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火车来斯”）、许翌

星因合同履行产生纠纷诉至法院，2024 年 2 月 4 日，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作出（2023）赣 0113 民初 16292 号民事判决，基本支持国旅联合户外的诉讼请求，包括要求各被告返还预付款余额及票务独家经营收益、支付违约金、维权费用等，国旅联合户外对相关资产享有优先受偿权。2024 年 6 月，法院依法查封被执行人南京火车来斯所有的南京火车来斯景区全部地上附着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不含 A2 门廊、A3 木屋、F2 木屋、F3 木屋、F4 木屋、F5 木屋）；同时查封被执行人南京火车来斯名下南京三国村景区全部地上附着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截至 2024 年末，国旅联合户外账面应收该案件相关款项原值为 1,255.82 万元，按 90%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1,130.23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净值为 125.58 万元。

2025 年 7 月 2 日，法院在京东司法网络拍卖平台发布第一次拍卖公告，因无人竞买流拍，流拍价为 341.66 万元；2025 年 10 月 30 日，法院发布第二次拍卖公告，仍因无人竞买流拍，流拍价为 273.33 万元；2025 年 11 月 17 日，国旅联合户外申请以二拍流拍价 273.33 万元接受上述财产抵偿债务，法院出具（2024）赣 0113 执恢 1528 号执行裁定书，解除对上述资产的查封并确认资产所有权转移至国旅联合户外（抵债金额扣除执行费 29,733.04 元后实际抵偿 270.36 万元）。

另被执行人南京淳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淳璞”）名下南京三国村景区的全部地上附着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分别于 2026 年 1 月 8 日、2026 年 1 月 29 日进行第一次、第二次司法拍卖，两次拍卖均因无人竞买流拍。2026 年 6 月 30 日，法院出具（2024）赣 0113 执恢 1528 号执行裁定书，解除对前述资产的查封，并裁定以二拍流拍价 8,234,464 元将资产交付申请执行人国旅联合户外，抵偿被执行人南京淳璞所欠国旅联合户外的债务。南京三国村前述地上附着物及景区经营办公设备的所有权及相应的其他权利，自该裁定书送达申请执行人时起转移至国旅联合户外。该裁定书已于出具当日送达本公司。

2、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的同意批复。公司已向江西迈通健康饮品开发有限公司、江西润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昌金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合计发行股份 658,218,749 股，收购其合计持有的江西润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本次交易以 2025 年 4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标的资产评估值为 300,900.00 万元（后经加期评估验证，以 2025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润田实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314,300.00 万元，较以 2025 年 4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果未发生评估减值），交易对价确定为 300,900.00 万元，对价支付结构为 70%以发行股份支付、30%以现金支付，发行股份价格为 3.20 元/股；同时公司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9.3 亿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及支付中介机构费用等。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实际控制人仍为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截至报告日，本次重组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新增包装饮用水生产与销售业务，资产结构、盈利能力与持续经营能力将发生重大变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7,923,378.92	191,940,744.87
合计	227,923,378.92	191,940,744.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128,500.53	64,740,239.46
1 至 2 年	52,574,523.23	5,435,311.55
2 至 3 年	12,110,114.68	8,892,432.7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99,271.96	896,561.12
4 至 5 年	637,548.96	491,367.30
5 年以上	324,201,573.42	323,912,957.17
合计	440,351,532.78	404,368,869.3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214,105,228.82	
员工备用金	48,869.75	33,934.96
押金保证金	335,273.00	
其他往来款	225,862,161.21	404,334,934.43
合计	440,351,532.78	404,368,869.3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1,549,211.74	210,878,912.78	212,428,124.52
2026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9.34		29.3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6年6月30日余额		1,549,241.08	210,878,912.78	212,428,153.8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0,878,912.78					210,878,912.78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49,211.74	29.34				1,549,241.08
合计	212,428,124.52	29.34				212,428,153.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89,308,098.40	20.28	关联方往来款	1 年以内、1-2 年（含 2 年）	
国旅联合重庆颐尚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74,976,816.79	17.03	其他往来款项	5 年以上	61,228,716.79
北京颐锦酒店有限公司	73,053,109.68	16.59	其他往来款项	5 年以上	73,053,109.68
国旅联合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55,547,562.60	12.61	关联方往来款	1 年以内、1-2 年（含 2 年）、2-3 年（含 3 年）、3-4 年（含 4 年）、4-5 年（含 5 年）、5 年以上	
霍尔果斯大玩家计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6,343,924.00	5.98	关联方往来款	3-4 年（含 4 年）、4-5 年（含 5 年）、5 年以上	
合计	319,229,511.47	72.49	/	/	134,281,826.4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65,837,357.32	20,000,000.00	445,837,357.32	465,837,357.32	20,000,000.00	445,837,357.3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539,263.53	2,539,263.53		2,539,263.53	2,539,263.53	
合计	468,376,620.85	22,539,263.53	445,837,357.32	468,376,620.85	22,539,263.53	445,837,357.3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新线中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49,175,000.00						249,175,000.00	
江西风和水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南京颐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国旅联合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国旅联合户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南京国旅联合颐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	
国旅联合(香港)投资公司	31,031,085.00						31,031,085.00	
宜昌国		10,000,000.00						10,000,000.00

旅联合 颐锦商 务会所 有限公 司								
江西国 旅联合 文化旅 游有限 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江西省 海际购 进出口 有限公 司	45,631,271.32						45,631,271.32	
合计	445,837,357.32	20,000,000.00					445,837,357.32	2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调 整	其他 权益变 动	宣告发 现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黑龙江 联合投 资公司												2,539,263.53
小计												2,539,263.53
合计												2,539,263.53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024.19	98,360.00	76,900.46	41,344.00
其他业务	331,093.49	308,517.78	595,960.16	309,435.30
合计	396,117.68	406,877.78	672,860.62	350,779.3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旅游饮食服务	65,024.19	98,360.00
咨询、租赁及资金拆借	331,093.49	308,517.78
合计	396,117.68	406,877.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		

项目	金额	说明
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284,464.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580.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09.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47.47	
合计	8,232,040.6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23	-0.0123	-0.01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44	-0.0286	-0.0286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何新跃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8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